驻马店市“十五五”文化旅游业发展规划

（征求意见稿）

驻马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编制

目　录

序言・・・・・・・・・・・・・・・・・・・・ 1

第一章 规划背景・・・・・・・・・・・・・・・・1

第一节 发展基础・・・・・・・・・・・・・・・・1

第二节 发展机遇・・・・・・・・・・・・・・・・5

第三节 发展趋势・・・・・・・・・・・・・・・・8

第二章 总体要求・・・・・・・・・・・・・・・・9

第一节 指导思想・・・・・・・・・・・・・・・・9

第二节 基本原则・・・・・・・・・・・・・・・・10

第三节 战略定位・・・・・・・・・・・・・・・・11

第四节 整体布局・・・・・・・・・・・・・・・・12

第五节 发展目标・・・・・・・・・・・・・・・・15

第三章 纵深推进文旅融合发展・・・・・・・・・15

第一节 推动“文旅+农业”融合发展・・・・・ 16

第二节 推动“文旅+工业”融合发展・・・・・ 17

第三节 推动“文旅+体育”融合发展・・・・・ 18

第四节 推动“文旅+康养”融合发展・・・・・ 19

第五节 推动“文旅+科技”融合发展・・・・・ 20

第四章 不断提升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水平・・・・21

第一节 强化文物保护与安全管理・・・・・・・21

第二节 充分推进文物活化与创新利用・・・・・24

第三节 有效提升文物研究阐释水平·····24
第四节 非遗保护传承利用体系更加完善····27
第五节 非遗传承焕新更具活力·····28
第五章 促进文化艺术事业繁荣兴盛·····30
第一节 加快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30
第二节 不断丰富公共文化产品供给·····34
第三节 创新优化群众文化活动举办·····37
第四节 强化艺术精品创作生产·····42
第五节 深化推进文艺院团改革·····45
第六章 着力推动文旅产业提质增效·····45
第一节 壮大文旅市场主体能级·····45
第二节 培育丰富多元文旅业态·····53
第三节 聚力推动文旅品牌创建·····61
第四节 持续提升文旅服务品质·····65
第五节 增强文旅项目支撑能力·····66
第六节 全面释放文旅消费潜力·····68
第七章 推动文旅市场秩序平稳有序·····72
第一节 深入推动文旅市场治理能力现代化···72
第二节 提升文旅惠民便民政务服务水平····75
第三节 筑牢扎实文旅行业安全生产底线防线··76
第八章 持续提升驻马店文旅品牌形象·····79
第一节 不断巩固拓展文旅宣传阵地·····79
第二节 创新文旅宣传活动内容形式·····80

第三节 持续深化文旅对外交流合作·····81
第九章 建立健全文旅融合发展保障机制···82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82
第二节 完善政策支持·····83
第三节 强化要素保障·····83
第四节 健全规划实施和评估监测机制·····84

《驻马店市“十五五”文化旅游业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

（2026年4月30日）

为贯彻落实《驻马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五五”规划纲要》、文化和旅游部《“十五五”文化和旅游业发展规划》和《河南省“十五五”文化旅游业发展规划》，加快推动驻马店市文化繁荣兴盛、文化旅游产业融合高质量发展，特编制本规划。

序 言

《驻马店市“十五五”文化旅游业发展规划》是未来五年全市文化旅游业发展的指导性文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旅游工作系列重要论述精神，对标国家、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结合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国内外文旅发展趋势、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和文旅产业发展现状，围绕文化繁荣兴盛、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要求，对“十五五”时期全市文化旅游业发展目标、空间布局、重点措施等进行系统性谋划安排，以期对全市文化旅游业融合高质量发展提供基本依据。

第一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四五”期间是驻马店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重要时期。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文广旅系统努力克服新冠疫情等不利影响，坚持创意驱动、科技赋能、项目支撑、跨界融合的发展思路，推动了全市文旅产业出新出彩，为“十五五”时期全市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提供了强劲动能。

——文旅融合初见成效。积极推动文旅文创融合战略实施，协调制订了《驻马店市支持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落实发放文旅消费券，打造了“秀美嵖岈”“驿站夜色”“红色竹沟”“禅寺钟声”等一系列文旅名片，形成了“六山四湖、两城一站”旅游产品体系，优化推出主题精品旅游线路，联合5地市发行河南城市旅游年票，恢复发行驻马店旅游年票。2025年全市接待游客637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445.4亿元，较2020年分别增长82.3%和73.3%。叫响了“千年古驿站、生态文明城”旅游品牌，文旅产业已成为拉动全市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

——产业发展稳步推进。坚持“项目为王”，持续推进嵖岈山旅游度假区基础设施、皇家驿站文旅综合体、蔡洪坊文化产业园、芈月山居民宿聚落等项目建设，实施“1+9”一县一特色文旅消费休闲街区建设，文旅基础设施不断完善，4A级以上景区实现公交直达、高速直通，推动A级景区串点成线、串珠成链。确山提琴、平舆户外露营休闲用品、遂平西部山区研学、汝南麦草画等4个特色文化产业集群规模不断壮大，集约化发展稳步推进。已建成投资10亿元以

上文化产业园区3个，培育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6个，3家文旅企业营收过亿。

——品牌创建丰富业态。着力推进文旅企业（品牌）梯度培育计划，创建省级以上文旅产业品牌9类11个，国家乡村旅游重点村2个、国家工业旅游示范基地1个、国家4A级旅游景区1个，评定三星级旅游民宿7个，持续擦亮文旅品牌。通过创意整合资源，培育文旅新业态，打造嵖岈山西游奇幻季、皇家驿站花船演艺、乐山传奇、中原村BA等沉浸体验项目。指导创作《又见欧阳修》《又见秦丞相李斯》等又见系列驻马店文旅微短剧，以生动剧情展现丰富文旅资源，吸引观众前往取景地旅游打卡。

——公共服务提质增效。市、县、乡、村四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全市建成公共文化馆11个，公共图书馆10个，新型公共文化空间310座，博物馆、纪念馆14个，河南博物院驻马店分院在市博物馆挂牌成立，市中心城区“15分钟文化生活圈”基本形成。“十四五”期间，文化志愿者注册达14.6万人，较“十三五”时期增长342%，开展各类惠民文化活动1万余场，惠及群众超2000万人，老百姓获得了实实在在的幸福感。

——遗产保护赓续文脉。新增省级文物保护单位8处，新发现不可移动文物596处，西平丁寨商周之际墓地入选“2024年度河南省十大考古新发现”，蔡国六百年历史文化专题展入选2025年度“博物馆里读中国”主题展览20个重点推介项目。全市列入国家级非遗名录9项、省级47项、

市级284项，建成省级非遗示范馆所8个、省级非遗研究基地2所，成立市非遗保护协会，认定非遗工坊51个。确山打铁花登上央视春晚，棠溪宝剑、汝南麦草画蜚声中外，西平、遂平大铜器表演远近闻名，非遗产业前景广阔。

——文艺精品不断涌现。“十四五”期间，全市新创剧本、小戏、小品等310余件，组织创作大型舞台作品《樊粹庭》《嫘祖》《碧血千古》等，成功举办第十五届河南省戏剧大赛；积极开展戏曲艺术展演周、盛世梨园我来唱等活动，戏曲下乡演出年均2300场以上。汝南罗卷戏《十八里相送》入选文旅部优秀传统戏曲复排名录，豫剧《碧血千古》入选省委宣传部重点文艺作品，剧本《孙叔敖》在中国戏剧文学学会举办的“戏剧中国”评选中获奖，实现戏剧作品新突破。

——文旅市场平稳有序。重点针对全市文广旅市场不合理低价游、强迫购物、娱乐场所违规接纳未成年人等问题，每年联合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持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对违法违规行为坚决查处，年均出动执法人员8万余人次，检查各类文旅经营单位近2万家次，“十四五”期间共立案查处各类违法违规案件1000余起，有力保障了全市文旅市场平稳有序，游客满意度持续提升。

——产品形象越擦越亮。创新搭建“驻马店文旅云”数字化服务平台和“驻马店文旅”新媒体矩阵，“驻马店文旅”微信公众号和抖音号影响力均居全省前列。参与央视“行走河南·读懂中国”主题宣传和“平安中国”直播活动，与香港卫视联合拍摄《老家河南·驻马店篇》专题片。举办第二

届驻马店文化旅游产业博览会、首届“天中之声”提琴文旅宣传推广系列活动、河南省“美好生活露营季”宣传推广活动、蔡国历史文化专题展启动仪式、文化艺术进校园系列活动、嵖岈山西游奇幻季宣传推广活动，联合信阳、漯河、平顶山等周边地市开展宣传推介，实现客源互送、市场共拓，树立我市良好形象。

“十四五”时期，全市文化旅游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绩，但是，对标新时期高质量发展要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文化小康在一些县区仍有“洼地”，文化旅游产品供给还难以满足美好生活新需求，驻马店文旅的知名度、美誉度有待进一步提高，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创新发展还面临体制机制制约。

第二节　发展机遇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关键阶段，也是文旅产业从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的深化期。深刻理解把握文化强国、旅游强国、数字中国、新型城镇化等国家战略，抢抓全球文旅产业复苏、消费结构升级、科技赋能转型等重大机遇，推动文旅产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充分发挥文旅产业在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促融合中的重要作用。

——国家战略之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文化思想为文旅产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要“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

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以文化赋能经济社会发展。”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立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深刻把握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律提出的目标要求，充分体现了文化旅游业的地位作用。“十五五”时期，国家将持续推进文化强国建设，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旅游强国建设，促进文旅消费提质扩容。

——经济社会所需。习近平总书记赋予了文化旅游业“服务美好生活、促进经济发展、构筑精神家园、展示中国形象、增进文明互鉴”的五项使命任务，为文化旅游业找准自身定位、摸清发展方向、扛牢责任使命提供了基本遵循。文化旅游业在加快自身发展的同时，更要在优化经济结构、提振居民消费、增加社会就业、创造情绪价值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随着国民经济生活水平提高，广大群众的消费习惯更多的倾向于取悦自身或增加自身情绪价值上，更多的人群愿意通过文化旅游活动舒缓身心、获得快乐。文旅业同时具有创意性、引领性、关联性和低投入、低消耗、可持续等特点，能够有效整合带动农业、工业、商业、教育、体育、乡村等产业、行业创新发展，衍生更多的产品、业态、场景，间接拉动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共同进步。

——城市发展新机。文化铸魂，旅游塑形，融合共生。“十五五”时期是我国文化强国、旅游强国建设的关键阶段，

也是河南省推进文旅强省建设、加快建设世界文化旅游胜地的攻坚期。驻马店作为“豫州之腹地、天下之最中”的千年古城，既承载着华夏文明的深厚基因，又迎来了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历史机遇。

这片土地底蕴深厚，文脉绵长。因皇家驿站得名的历史印记，与盘古开天、嫘祖养蚕、梁祝化蝶等文化传说交相辉映；李斯、韩非的思想光芒，与杨靖宇将军的英雄气概共同铸就精神脊梁；楚长城、蔡国故城、汝南古城等遗址遗存，与嵖岈山、金顶山、老乐山、宿鸭湖等山水风光相得益彰，更有小磨香油、胡辣汤、塔桥猪蹄等美食承载的市井温情，构成了“天中文化”的丰富谱系。“十四五”以来，我市以“千年古驿站、生态文明城”为品牌，实现游客接待量与旅游综合收入翻倍增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现城乡全覆盖，文旅融合的基础日益坚实。

当前，居民生活消费升级与数字技术革新催生文旅发展新机遇，也对我市提出了更高要求。面对资源转化不深、业态创新不够等挑战，我们亟需以战略眼光谋篇布局。立足驻马店文旅资源禀赋，紧扣“文旅融合”发展要求，以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为主线，以“文旅+百业”为引擎，深化“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打造特色文旅 IP，完善产业体系，提升服务品质，加快推动文化资源向旅游产品深度转化，让历史文脉在新时代焕发生机，让每一处遗产都成为可触摸的历史，每一片山水都成为可体验的风景，让文旅融合

成为驻马店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引擎，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驻马店实践绚丽篇章贡献更大力量。

第三节　发展趋势

“十五五”时期，文化旅游业将朝着文旅深度融合、百业互融互促、供需品质升级、数智全面赋能等多方向进阶，呈现以下发展趋势。

——全球文旅格局重塑。后疫情时代，全球文旅市场加速复苏，跨境旅游逐步常态化，文化体验、生态康养、研学旅行等高品质需求持续增长，科技与文旅的深度融合成为全球文旅产业竞争的核心赛道。

——国内消费结构升级。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稳步提升，消费结构从物质消费向精神消费转型，文旅消费呈现个性化、多元化、品质化、体验化特征，夜间经济、周末微度假、乡村深度游、数字文旅等新业态、新场景快速兴起。

——发展模式融合聚链。文旅融合将告别简单的双向叠加，转向产业与价值层面的深度融合、互融互促；文旅产业体系更趋向链群化发展，文旅产业上下游多环节、多主体的产业集群生态将加速构建，呈现出“聚链成群、协同共赢”的发展模式。

——科技赋能产业变革。5G、人工智能、大数据、元宇宙、VR/AR 等新技术广泛应用，推动文旅产业在产品创新、服务升级、营销传播、管理运营等方面实现全方位变革，新质生产力成为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

——区域竞争日趋激烈。各地纷纷加大文旅产业投入，同质化竞争与差异化突围并存，围绕核心 IP、特色产品、优质服务的竞争日趋白热化，倒逼各地文旅产业加快转型创新。

——产品供给更加精细。广大群众的旅游需求更加多元、更加个性、更加追求情绪体验，倒逼供给侧提质创新，文旅行业将从“数量供给”转向“品质供给”，从提供“实物价值”转向提供“情绪价值”。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立足驻马店深厚文化底蕴与山水生态资源禀赋，全市以“建设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实验）区和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为总体定位，坚持创意驱动、美学引领、艺术点亮、科技赋能、跨界融合的发展思路，以满足群众美好生活需求为出发点，推动“文旅+百业”加速融合发展，推动文旅产业打造成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要支柱、民生产业和幸福产业，逐步建成文化强市、旅游强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旅游工作重要论述精神，习近平视察河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聚焦“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围绕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定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以文化旅游融合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为目的，推动文化铸魂、发挥文化赋能作用，推动旅游为民、发挥文旅惠民作用，推动文化资源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文旅产品迭代升级，文旅新业态、新场景、新体验加速涌现，激发文旅消费潜力，激活文旅发展新动能，为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驻马店实践贡献文旅力量。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方向：坚持党对文化和旅游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全面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固本培元、守正创新，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有效统一。

——坚持为民惠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把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和旅游服务质量，让人民享有更充实、更丰富、更高质量的文化旅游产品和服务，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守正创新：坚持创新引领、创意驱动，全面推进模式创新、业态创新、产品创新，准确把握社会主要矛盾变化、老龄化形势和文旅融合发展等规律，推动文化旅游资源深度整合、挖掘、融创，以新质生产力推动文旅融合高质

量发展。

——坚持融合发展。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文化和旅游在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融合发展，优化创新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推动文化创造活力持续迸发、旅游发展质量持续提升，推动文旅与其他领域、行业、产业融合互促，形成“文旅+百业”“百业+文旅”融合发展局面，不断激发新动能，开辟新空间。

——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统筹协调发展理念，统筹推动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强化系统观念，结合资源禀赋，因地制宜，找准定位，错位发展，构建体现文旅资源特色的产品和项目；坚持节约集约，充分利用闲置资源、资产，盘活存量、做优增量；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保护第一，以开发促保护的可持续发展理念，实现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相统一。

第三节 战略定位

积极推动驻马店文旅产业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融入文化强国、旅游强国和文旅强省建设工作大局。发挥“天中文化”资源优势，坚持创意驱动、科技赋能，厚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新优势，推动文化旅游资源深度融合发展，推动驻马店打造成为中原知名的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实验）区，打造中部知名的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

充分挖掘利用“天中文化”的独特性、根源性、融合性和包容性等特征，保护利用好“天中文化”资源，推动文化

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发挥文化资源的赋能和铸魂作用，实现文化资源的场景化转化、具象化表达、产品化展示和产业化发展，打造中原乃至中部地区知名的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实验）区，推动天中文化繁荣兴盛。

围绕奇山、秀水、名寺、胜地等文旅传统发展版图，抢抓文旅深度融合发展的战略机遇期，用足用活文旅融合发展支持政策，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和旅游在更深层次、更广范围、更大领域的互促互融，融合相生，催生新产品、打造新线路，形成“文旅+百业”的融合发展图景，推动有条件的县区打造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促进文化旅游融合高质量发展。

第四节 整体布局

对标国家、省、市“十五五”时期发展战略、发展布局，结合《驻马店全域旅游发展规划》《驻马店市“十四五”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规划》等布局安排，结合我市历史、地理、人文、交通等资源和文旅产业发展现状，推动并优化形成“一心一带两片区”发展格局。

一心：城市游客服务中心。以中心城区为依托，以各县区为支点，建立健全游客接待服务体系，打造城市时尚文化和休闲消费中心，升级城市、服务全域。发挥中心城区在我市文旅融合发展中的龙头带动作用，结合皇家驿站、杨靖宇将军纪念馆、金顶山景区等重点资源，打造城市休闲游、产业观光游和集主题游乐文化体验、红色教育、运动康养度假

等于一体的复合型旅游目的地。

一带：淮河湿地生态文化旅游带。以淮河生态经济带国家战略为牵引，依托确山、正阳等县沿淮休闲农业资源、历史遗址、特色村落等丰富的旅游资源，加快正阳江国古城遗址、确山沿淮湿地公园等优质文旅项目建设，提升正阳刘邓大军强渡汝河纪念馆陈展利用水平，带动沿淮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形成淮河湿地生态旅游带。

两片区：

西部山水生态休闲旅游片区：整合遂平、西平、确山、泌阳和驿城区等县区西部山水生态旅游资源，以嵖岈山景区为龙头，推动嵖岈山景区创新产品业态，完善休闲设施，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打造大嵖岈生态休闲旅游格局；以竹沟、金顶山、铜山（铜山湖）、老乐山、白云山、盘古山、千年岭等优质资源为依托，打造红色研学旅游、山地运动旅游、度假康养旅游和乡村休闲旅游等产品，带动传统观光旅游产品向中高端休闲疗养和康体养生度假转型升级。

东部文化创意体验旅游片区：以汝南古城、蔡国故城为龙头，整合宿鸭湖，汝南天中山文化园、船游汝南，刘邓大军强渡汝河纪念馆、新蔡蔡洪坊酒文化园、辛亥革命烈士纪念祠，平舆蓝天芝麻小镇、挚都民俗文化博物馆，上蔡状元红生态文化园、蔡侯陵园公园等资源产品，大力推进天中文化创新创意，开发文化创意、沉浸体验和人文遗迹、水上运动、古城夜游、民俗美食和田园休闲等特色文旅产品，推动

汝南天中山文化园、上蔡状元红生态园等景区提质升级，全面提升东部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水平。

第五节　发展目标

到2030年底，全市年游客接待数量达到857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接近600亿元，游客接待量和旅游收入年均增幅保持6%；全市文化产业增加值力争达到200亿元，全市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接近5%。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取得重大进展，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水平不断提升，高质量、有影响力的文艺精品力作不断涌现；文化和旅游产品供给更加优质，覆盖城乡、便捷高效、普惠共享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实现市、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全覆盖，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覆盖率超过90%；直达基层、遍及城乡的优秀文化活动供给体系更加健全。生态休闲游、文化体验游、红色研学游、旅居康养游等文旅产品更加完善，大众游、近郊游、老年游、亲子游等选择更加多元，优质多样的文旅产品不断推出，充分满足了广大人民群众文化和旅游消费需求，文旅产品对促进社会文明的贡献度、文旅消费对经济发展的拉动力、文旅融合对人民美好生活的期望值、文旅市场管理对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支撑力显著提升，“千年古驿站、生态文明城”的文旅品牌更加彰显，全市人民群众和广大游客的文旅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认同感大幅提升，驻马店文旅形象、城市形象，可

信可爱可敬的人民形象充分展现。

驻马店市“十五五”文化和旅游发展主要指标	
主要指标	规划目标
1.接待游客人次数（2030年）	8570万人次
2.旅游综合收入（2030年）	力争达600亿元
3.文化产业增加值（2030年）	力争达200亿元
4.省级文化产业园	新增3个
5.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新增10个
6.省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	新增2—3个
7.省、市研学旅游基地	新增10—20个
8.国家4A级旅游景区	新增1—2家
9.省级旅游休闲街区	新增1—2家
10.优秀舞台艺术作品	新增3—5部
11.全省有影响力的艺术作品	不少于3部
12.人均接受公共文化场馆服务次数（2030年）	x次左右
13.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数量	新增xx个
.....	.....

第三章 纵深推进文旅融合发展

深化“文旅+百业”、“百业+文旅”，推动文化旅游发展融入城市更新和乡村振兴战略，增强城乡审美韵味，助力村容村貌改善，营造宜居宜业宜游环境。创新发展工业旅

游，弘扬工业文化，用创意、艺术、科技元素激活工业遗产。促进文旅与农业融合，培育特色鲜明的农耕体验、科普教育、田园观光等产品。支持发展集文化体验、旅游休闲、商业消费于一体的文商旅综合体。持续推进“跟着赛事去旅行”，促进体育赛事活动与文化旅游体验多元融合，推动户外运动、户外装备融合发展。立足县区资源禀赋，合理发展旅居休闲、森林康养、温泉养生等业态，拓展文旅发展新领域，打造融合发展新亮点、新名片。

第一节　推动“文旅+农业”融合发展

实施“文旅+农业”提升工程，大力发展观光农业和休闲农业，加强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推进科技、人文等元素融入农业，推动农产品从“种养端”向“体验端”延伸，打造特色鲜明的乡村旅游 IP。加快休闲农业观光园、乡村旅游重点村和特色民宿集群建设，有效促进农区变景区、农产品变旅游商品，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为乡村振兴注入文旅动能。

一是重点打造西部山区乡村旅游集群。完善遂平红石崖、凤鸣谷，确山竹沟、千年岭，泌阳铜山、铜山湖、白云山等区域乡村旅游接待服务和配套设施，提高乡村旅游接待能力和服务水平。**二是依托村庄培育打造 A 级景区。**培育一批旅游资源丰富、发展质量优良、文旅业态创新、基础设施健全的旅游村庄，按照《旅游景区质量等级划分》国家标准（GB/T17775—2024）及相关细则、《河南省旅游景区质量

等级管理办法》，培育、打造一批 3A 级及以下景区村庄。**三是推动传统项目转型升级。**推动休闲观光、农家乐、农业采摘等传统乡村旅游项目，向休闲度假、民间手工艺品制作、红色研学、农耕体验等提档升级。**四是全方位提升民宿品质。**从生态环境、村居建设、文化传承、产业带动等方面入手，推进乡村民宿规范发展、提升品质。重点支持确山县乐中民宿、泌阳和舍茶宿、遂平良栖山院、驿城区南山民宿等完善设施、提升服务、叫响品牌，打造高品质的“乡村微度假中心”。**五是强化旅游商品价值转化。**依托驻马店旅游商品展示评选等活动，加快小磨油、花生、芝麻、花菇等土特产品和文旅纪念品、工艺品的创意研发和生产。打造“天中游礼”产品体系，激活乡村旅游消费，实现乡村旅游的提质增效。

第二节　推动“文旅+工业”融合发展

创新发展工业旅游，推动我市特色工业资源与科技创新、产业焕新以及城市更新深度结合，打造更多主题特色鲜明、品牌形象突出、体验形式多样、文化内涵丰富的工业旅游产品，通过提供更有温度、有文化、有趣味的体验，吸引更多游客参与工业旅游、感受工业文明、弘扬工业文化。

一是强化顶层设计。开展工业旅游点位调研，摸清全市工业旅游资源现状，搭建工业旅游交流平台，实现宣传互推、客源互送、管理互鉴、效益互赢、线路互联，完善旅游发展全要素配套，形成互补、协同、共进发展格局。**二是坚持龙头引领，打造工业旅游精品。**聚焦食品加工、现代制造、传

统手工业、旅游装备休闲用品等重点产业，培育一批工业旅游特色项目（线路），遴选一批国家、省级工业旅游示范基地培育对象；推动驿城区十三香调味品集团、三秋醋博园，遂平克明面业，西平豫坡老基酒文化园，新蔡蔡洪坊酒文化园等具有显著优势、创新能力和市场影响力的龙头企业发挥带动作用，打造工业旅游精品项目。**三是盘活工业遗产资源。**指导推动汝南机械厂旧址等旧厂区、老厂房改造提升，拓宽工业旅游空间。推动工业旅游与研学教育、高新技术、文化创意、商贸会展等融合发展，形成工业旅游发展新业态新模式。**四是加大对历史经典产业保护传承和开发创新力度，推动工业文化资源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聚焦剪纸、锻造、钩编、雕刻等领域确认一批工艺美术品种技艺，探索建立市级工艺美术产业名录，加强打铁花、麦草画、木版年画等传统工艺技艺保护与传承，实施国家级、省级工艺美术大师、省级工艺美术大师、乡村工匠、非遗代表传承人分级分类培养。

第三节　推动“文旅+体育”融合发展

推动文旅与体育产业深度融合，结合传统体育、现代赛事、户外运动，不断拓展文旅融合新空间，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的体育旅游精品项目和品牌活动，加快实现“赛事引流—场景体验—消费变现—产业升级”的闭环。

一是丰富体育赛事活动。办好一场赛，带动一座城，构建多项目多层次赛事体系，依托运动项目协会等机构开展赛

事评级，引导赛事规范发展。鼓励各县区举办区域性体育赛事活动，持续举办好遂平县嵖岈山中国山地马拉松越野系列赛、上蔡县“中原 BA”篮球联赛、汝南县全国柔力球（双拍双球）大赛等。鼓励嵖岈山、金顶山、老乐山、铜山等旅游景区增设运动休闲体验项目，推出登山、骑行、徒步、露营等一批户外运动精品项目，继续承办好平舆国际户外休闲用品电商峰会，推出一批户外运动精品线路。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支持遂平、平舆等县区开展低空旅游。**二是拓展文旅体消费场景。**鼓励依法利用工业厂房、商业用房、仓储用房等打造体育运动空间。充分挖掘城市各类“金角银边”空间，配建群众身边“小而美”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引导玖隆茂、天中环球港等商业综合体、商圈、街区等引入体育健身、赛事活动等业态。支持在体育场馆、城市公园、运动营地等打造一批沉浸式体育消费场景。推动体育消费场景与数字技术有机融合，培育智能化、定制化、体验式体育消费新模式。鼓励具备条件的体育场地设施延长开放时间，促进夜间体育消费。**三是举办文旅体消费活动。**持续打造“跟着赛事去旅行”、“体育赛事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等品牌活动。围绕全民健身日、体育宣传周、春节、“五一”、国庆和寒暑假等时间节点，鼓励各县区举办体育消费季、消费月、消费周等促消费活动。

第四节　推动“文旅+康养”融合发展

紧扣“文旅+康养”融合发展导向，落实扩大特色优质

文旅产品供给要求，以生态资源激活康养产业新动能。发挥省级乡村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和省级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的带头作用，依托嵖岈山、老乐山等优质生态康养资源，重点发展以健康养生为核心的文旅业态。**一是**开发中医药康养产品，依托老乐山等河南省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基地）等，推动非遗中医药技艺进景区；打造生态疗愈项目，挖掘山林湖泊的自然疗愈价值；升级温泉度假服务，适配“银发经济”消费需求。**二是**加快推进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建设，形成点线面结合的康养空间布局。**三是**深化文旅融合，打造全链条康养服务生态。立足文化旅游深度发展机遇，将传统养生智慧与现代健康理念深度融合，培育文旅产业新增长点。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打造集休闲度假、健康管理、养生体验于一体的文旅康养产业链。做好产业链各环节协同工作，督导景区提升服务标准化水平，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的健康旅游需求，助力文旅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

第五节　推动“文旅+科技”融合发展

聚焦构建驻马店文旅业态创新体系，依托资源本底、挖掘文化特色、引入科技元素，突出文化演艺、主题夜游、未来科技等新业态系统贯通起来，全力打造现代文化旅游产业新体系。

一是以科技赋能文旅产品，积极引导布局“科技+戏曲”“科技+神话故事”“科技+大遗址”“科技+景区”等特色场景，以科技力量激活文化资源内在价值。重点支持皇家驿

站围绕驿站文化、嵯岈山景区围绕西游文化打造大型实景演艺、沉浸式体验式演出，推动确山打铁花、遂平民间社火、西平大铜器等非遗项目进景区、进景点，培育一批极具市场号召力的沉浸式文旅产品。**二是**引入数字艺术、裸眼 4D、互动投影、体感互动、雾森效果、增强现实技术（AR）等多媒体技术，重点推动沉浸式旅游演艺发展，打造故事性、艺术性、参与感兼具的优质演艺产品。**三是**打造文化主题夜游品牌。推进“文化旅游+夜生活”融合发展，围绕“夜购、夜食、夜游、夜娱、夜秀、夜读”六大主题，推出系列特色活动。联动特色文化街区，打造天中潮流夜市，举办全城参与的跨界夜间嘉年华；引导文化和旅游场所开放夜间旅游线路、延长观光时间、增加体验元素，在具备条件的旅游景点、博物馆、科技馆、展览馆开发夜间旅游体验项目，带动夜间旅游发展；持续推出汝南古城环护城河夜游、皇家驿站夜游，平舆蓝天芝麻小镇夜游等品牌，鼓励各区县开发城市夜游精品线路；打造景区夜间灯光秀、森林荧光跑、篝火晚会、夜间演绎等特色活动，丰富夜间旅游活动供给，塑造具有烟火气、地方味、时尚潮、国际范的驻马店夜生活新形象。

第四章 不断提升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水平

第一节 强化文物保护与安全管理

坚持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工作方针，全面构建责任明晰、法治健全、科技赋能、多方协同的文物安全管理与保护传承体系。聚焦文物

安全风险防控，压实各方责任，强化全程监管与科技支撑，实施分类精准保护，筑牢文物安全底线，夯实文物保护基础，为文物资源的永续传承与创新利用提供坚实保障。

（一）完善文物资源管理机制。以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为契机，全面厘清市域内不可移动文物的空间分布、保存状况、产权归属与价值特征，建立分级分类、动态更新的文物资源管理名录与数据库。及时将普查发现的重要不可移动文物核定公布为相应级别的文物保护单位，夯实文物保护单位“四有”工作基础，推动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科学划定与公布。推动文物空间管控数据全面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实现信息共享与动态监测。推进馆藏文物清库、建档、定级工作，规范文物鉴定、登记、备案流程，实现文物资源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

（二）健全文物安全法治与责任体系。依据国家及省级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完善地方配套监管细则，细化文物资源管理、考古发掘、活化利用等环节的管理要求。全面落实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公告公示制度，完善《驻马店市文物安全日常巡查细则》，细化市、县、乡、村四级网格化巡查责任，构建覆盖全域、层级清晰的安全防范网络。强化地方政府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管理使用人直接责任，探索推行文化遗产保护督察制度。加大执法巡查频次和文物违法案件查处力度，深入开展文物安全生产、消防及防震减灾专项整治，常态化排查治理安全隐患。将防震减灾要求深度融入文物安

全管理，与地震部门建立信息共享与应急协作机制，指导博物馆、文物收藏单位依据《馆藏文物防震规范》全面排查风险、实施必要加固，并联合开展应急演练与科普宣传。

（三）实施重点文物系统性保护工程。坚持抢救性与预防性保护并重，针对不同文物类型实施精准保护。开展文物建筑的定期勘察、健康监测与日常维护保养。重点实施汝南小南海古建筑群、遂平嵖岈山三军会师地、泌阳焦竹园革命旧址、确山北泉寺、新蔡辛亥革命烈士祠、泌阳焦芳墓等一批重要文物建筑的本体保护维修、环境整治及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加强保护范围内建设活动管控。贯彻落实《河南省革命文物保护条例》，配合推进鄂豫皖片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加强不可移动革命文物维修保护和馆藏革命文物预防性保护。针对土遗址易损毁的突出问题，积极申请上级专项资金，对蔡国故城等存在严重隐患的国家级、省级土遗址，滚动实施加固、灌浆、锚固、覆土保护及植被恢复等综合性抢险加固工程。

（四）强化考古工作与科研支撑能力。严格遵循“先考古、后出让”的地下文物保护原则和“先调查、后建设”的地上文物保护要求，规范全市基本建设考古勘探工作。推动建立发展改革、自然资源、文物等多部门联动工作机制，争取将文物部门意见作为政府投资项目立项与建设用地审批的要件。贯彻落实《河南省加强文物科技创新实施意见》，以驻马店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和驻马店市博物馆为平台，加强科技保护中心与文物修复实验室建设，围绕区域文明探源、

土遗址保护、古建筑病害防治、馆藏文物修复、数字化保护等关键技术开展研究，建设专业化文博科研与修复队伍。

第二节 充分推进文物活化与创新利用

坚持以用促保、创新驱动，推动文物资源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促进文物保护与城乡建设、文化旅游、数字科技深度融合，拓展文物活化利用途径，培育新型文化业态，让收藏在博物馆里的文物、陈列在广阔大地上的遗产、书写在古籍里的文字都活起来，为公众提供丰富多彩、品质卓越的文化产品与服务。

（一）深化文物资源数字化转化。依托省级文物资源数据库和智慧文物平台，整合全市文物数字资源，有序推进珍贵文物、重要革命文物及大型遗址的三维数字化采集与高精度建模。推动文物数字资源在标准统一、授权明确的前提下有序开放共享，支持文化创意、学术研究、数字出版等多领域开发利用。利用数字孪生、虚拟演播、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技术，提升文物数字化展示、远程交互与智慧化管理水平。

（二）创新文物展示利用方式。通过文物 IP 授权、合作开发等模式，推动文物数字资产的价值转化与市场化运营。谋划推出“云展览”、虚拟博物馆、文物主题网络课程等数字化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大力发展沉浸式、体验式文旅新业态，支持运用 AR、VR、全息投影等技术，在遗址现场、博物馆、历史文化街区打造沉浸式体验场景，提升文物叙事

的感染力与参与感。

（三）推广文物主题游径与研学实践。整合串联文物资源，推广“赓续传承·红色精神”等主题鲜明、内涵丰富的文物主题游径。推动文物保护单位、博物馆与教育部门深度合作，打造一批高质量的研学旅行基地和实践教学点。充分发挥各类专题实践教学基地作用，将文物资源纳入“大思政课”体系，构建线上线下结合、馆校内外的协同育人机制。

（四）推动考古遗址公园与博物馆体系建设。支持战国冶铁遗址、董桥遗址保护利用设施建设。积极推动上蔡县谋划并申报蔡国故城考古遗址公园。推进竹沟革命纪念馆升级改造，提升革命文物展示利用水平。谋划上蔡县博物馆建设，推进泌阳县博物馆新馆建设及免费开放，支持确山县临时治安委员会纪念馆、嵖岈山人民公社旧址博物馆等场馆的展陈提升与社会化服务能力建设。

第三节 有效提升文物研究阐释水平

聚焦挖掘文物价值、阐释中原文明、弘扬天中文化，深化对驻马店地域文明演进历程、文化特质与精神标识的研究阐释。构建多学科交叉、多机构协同的研究格局，推出一批有深度、有分量的研究成果，为文物保护利用提供坚实的学术支撑，为增强历史自觉、坚定文化自信贡献驻马店力量。

（一）深化地域文明探源与价值挖掘。立足中原地区在中华文明起源与发展中的核心地位，组织力量对蔡国故城、闫楼遗址、酒店冶铁遗址、汝南古城等代表性遗址开展多学

科综合研究，深入阐释其历史价值、文化价值、科技价值与时代价值。系统挖掘杨靖宇精神、竹沟精神等红色文化资源的丰富内涵与时代意义，提炼彰显天中文化特色的精神标识。

（二）加强研究成果的展示与传播。围绕中华文明探源工程、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80周年等重要学术议题与重大纪念节点，组织文博单位策划推出系列高水平、专题化的精品陈列展览。落实《革命文物主题陈列展览导则（试行）》，提升展览的教育功能与传播效果。鼓励基于扎实的研究，开发富有创意、贴近生活的革命文物与历史文化创意产品。

（三）实施馆校合作与社会教育工程。深入实施“文明进校园”计划，建立博物馆、纪念馆与学校资源整合、课程共建、活动共办的长效机制。开发针对不同学段的系列化、主题化文物教育课程与活动项目。广泛开展“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将文物保护单位、博物馆打造为生动的校外课堂和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

（四）提升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持续举办“红色文物说”等品牌社会教育活动，围绕重大纪念日、传统节日策划推出特色鲜明的专题展览与公共讲座。推进基层文物库房标准化改造与文博场馆的数字化、智慧化管理水平提升。通过申请省级补助资金、吸引社会力量参与等方式，支持全市博物馆、纪念馆在展陈提升、社会教育、开放服务等方面持续改进，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高品质精神文化需求。

专栏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

1.资源清查。以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为契机，全面梳理市域内不可移动文物资源的空间分布、保存状况与价值特征，建立分级分类的动态管理名录。推动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数据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管理。

2.遗址保护规划编制。推动蔡国故城遗址保护总体规划编制、公布。

3.文物建筑保护工程。实施小南海古建筑群、嵖岈山三军会师地、焦竹园革命旧址、北泉寺、辛亥革命烈士祠、焦芳墓等重要文物建筑本体保护维修、环境整治及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4.土遗址保护。针对国家级、省级土遗址突出隐患，积极申请上级资金，滚动实施国家级、省级土遗址的加固、灌浆、锚固等抢险加固和植被恢复等综合保护工程。

5.革命文物传承利用。支持中共中央中原局旧址等修缮工程。支持建设河南省革命文物协同研究基地。支持赓续传承·红色精神等文物主题游径建设，发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专题实践教学基地带动作用，为思政课实践教学提供有力保障，构建“大思政课”工作格局。持续举办“红色文物说”系列活动。围绕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80周年、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85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和重大事件，策划精品陈列展览。

6.考古遗址公园。推动上蔡县谋划蔡国故城考古遗址公园立项、申报工作。

7.文物数字化展示项目。推进基层文物库房改造提升。重点开展文博场馆文物资源数字化保护管理提升，申请文物数字化省级补助资金保障，支持文博场馆推出文化消费增值服务，谋划云展览、云教育、动漫、沉浸式体验等数字化项目。

8.博物馆建设及提升项目。谋划上蔡县蔡国故城博物馆建设，推进泌阳县博物馆新馆建设及免费开放，支持确山县临时治安委员会纪念馆、嵖岈人民公社旧址博物馆等展陈提升改造。

第四节 非遗保护传承利用体系更加完善

（一）非遗法治基础更加稳固。坚持法治引领，深入学习宣贯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与专题培训。持续完善国家、省、市、县四级非遗项目体系，规范“河南非遗一张图”驻马店数据录入、更新与运维，严格非遗项目及传承人申报、补助资金监管与绩效考评。健全保护成效量化评估机制，构建资金申报、使用、监管闭环，积极争取市县两级政策、资金、用地等全方位支持，全面夯实非遗保护传承的法治与政策根基。

（二）非遗传承队伍进一步壮大。健全传承人扶持与动态管理机制，严格落实四级非遗等级认定，规范开展代表性

项目及传承人认定、晋级工作。强化学术研究赋能，联动高校、科研机构参与课题研究与成果转化，健全专家库与咨询评审机制。常态化组织传承人研修培训、跨区域学习调研、技艺交流展演，鼓励项目保护单位、传承人依托非遗工坊、传习所非遗场馆开展传承活动，支持收徒传艺与授课培训，构建层级清晰、运转高效、可持续的传承体系，壮大非遗传承队伍。

（三）非遗保护体系更加完善。推进非遗项目精细化、系统化保护，提升四级非遗项目活态传承效能。开展常态化田野调查，做好濒危项目抢救性保护、潜在线索挖掘与传承状况核查，全面摸清非遗资源家底。规范非遗示范馆所、工坊标准化建设，扎实实施“非遗点亮计划”，推动非遗进民宿、进景区深度融合，以场景化、体验化、产业化路径，构建科学高效、活态可持续的精细化保护传承体系。

（四）非遗发展空间进一步拓展。加快市级非遗场馆建设，打造综合性非遗展示场馆，引导社会力量兴办传习所，构建“传承+体验+教育+培训+旅游”沉浸式研学基地体系。推动核心非遗街区品牌化运营，对照国家、省标准规范，分级分类认定非遗展示馆、传习所、非遗工坊，打造多层次、广覆盖、差异化的空间载体。促进非遗保护传承深度融入城乡发展与群众生活，拓展文旅融合与产业发展新空间，提升非遗保护传承的综合效益与影响力。

第五节 非遗传承焕新更具活力

（一）推动非遗跨界融合。聚焦产业赋能，深化非遗与设计、时尚、影视、游戏、文创等领域的跨界融合。深度挖掘梁祝传说、重阳故事、盘古神话等国家级非遗核心文化元素与技艺精髓，开发一批高附加值、高市场竞争力的文创产品与特色 IP，拉长产业链条。培育非遗新业态，打造非遗经济新增长点，推动非遗保护传承从“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跨越。

（二）厚植非遗传承根基。坚持从娃娃抓起，构建常态化、制度化的“非遗在校园”长效机制。将非遗教育全面融入美育体系与劳动教育，通过授课传道、技艺展演、动手实践等多种形式，引导青少年近距离接触非遗、爱上非遗。壮大青少年非遗兴趣队伍，夯实人才梯队建设，让非遗传承的种子在校园生根发芽，为非遗事业永续发展注入源头活水。

（三）激活大众参与非遗体验。聚焦群众美好生活需求，打造多层次、沉浸式的非遗体验场景。常态化举办非遗体验季、主题市集、技艺展演等线上线下活动，推动非遗进景区、进商圈、进社区。以更多元、更鲜活的互动形式，拉近非遗与大众的距离，激活大众参与热情，促进文化消费与传播效能双提升，让非遗“活”在日常、“火”在身边。

（四）促进非遗融入现代生活。锚定现代化生活导向，

推动非遗与现代社会生活深度共生。实施非遗工坊提质升级，鼓励县区建设专题非遗馆、非遗体验中心（所、点）。梳理天中文化核心资源，构建数字化资源库，运用 VR/AR、3D 扫描、数字孪生等前沿技术，实现非遗资源的数字化保存、可视化展示与沉浸式体验。联动高校、科研机构及行业协会开展学术攻关，以专业研究赋能传承创新。通过科技赋能与场景创新，让非遗全方位融入现代生活、服务社会发展，实现非遗保护传承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同频共振。

（五）鼓励非遗创新发展。聚焦文旅新质生产力与融合新方向，鼓励传承人结合现代生活需求和审美观念，进行非遗产品的创新设计和开发。推动非遗元素与文创品牌驻马店礼物的深度结合，提高非遗产品的实用性和时尚性，增强市场竞争力，培育本土“潮品”新的消费增长点。探索推动非遗＋研学、＋科技，推出沉浸式旅游体验产品，丰富数字化展示展演体验。

第五章 促进文化艺术事业繁荣兴盛

“十五五”时期要立足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植根博大精深的中华文明，顺应信息技术发展潮流，结合驻马店本土文化优势，发展具有强大思想引领力、精神凝聚力、价值感召力乃至国际影响力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坚持守正创新、提质增效、融合发展思想和均衡布局、特色发展、多方联动的发展策略；努力完成文化服务、

城乡一体创新发展任务，健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增强人民精神力量为出发点，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创新，强化高品质文艺产品服务供给，繁荣发展大众文艺，以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助推驻马店市更高水平文化强市建设。

第一节 加快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新型公共文化空间作为文化服务创新的前沿阵地，承载着满足群众多元文化需求、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的重要使命。“十五五”期间，在围绕充分发挥市县乡村各级公共文化设施利用效率的基础上，大力推进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从升级服务设施、创新服务模式、优化运营管理等维度全面激发创新创造活力，进一步完善具有驻马店特色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一）夯实硬件基础，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升级

继续推动城市文化场馆建设，优化城市公共服务设施。推动市、县两级图书馆、文化馆提质升级。推进县、乡两级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创新推广城市书房、文化驿站等服务形态，推动并完成驻马店市图书馆（经国家认可的专门设立的市级公共图书馆）场馆建设工作。

加强乡村文化阵地建设，完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将人员集中、工作基础好的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建设为覆盖周边的区域文化中心；在各中心村建设乡村戏台、文体广场、文化村史馆、非遗传习场所、文化公园等主题功能空间，

支持乡村文化合作社的建设和发展，鼓励依托乡村文化合作社开展形式多样的“四季村晚”、“咱村有戏”等文化艺术活动。通过文化活动的开展活跃农村文化生活，进一步增强农民的文化水平；鼓励有条件的乡镇建设各类主题文化空间，引导文化艺术专业人士在乡村开设文化工作室，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建设。

专栏　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重点工程

分层级提升市级、区县级、乡镇街道级、村/社区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加快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市级：新建驻马店市图书馆；

区县级：建设区县级文化艺术中心项目，完善公共文化馆、图书馆等公共文化服务设施；

乡镇街道级：文化活动中心、文化驿站；

村/社区级：文体广场、文化村史馆、非遗传习场所、电子阅览室。

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是发展公共文化“嵌入式”服务、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融入城乡居民日常生活的有效载体。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原则，把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与城市更新、乡村建设行动相结合，依托“书香天中”建设，引导各地创新打造具有鲜明特色和人文品质的特色基层公共文化空间，提升设施的服务质量与吸引力。充分发挥城市书房、社区文化驿站、村史馆等小微文化空间的公共文化服务功能，完善

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继续发挥市县图书馆、文化馆的示范引领作用，扎实开展全民阅读推广、全民艺术普及活动，并以总分馆制建设为抓手，协调带动乡镇（街道）分馆发展，完善“15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填补我市缺少市级公共图书馆这一公共文化服务空白，加速推进市级公共图书馆场馆建设进程，积极争取上级支持，探索多元化筹资渠道，力争“十五五”期间，专门设立的市级公共图书馆场馆建设有实质性的进展。

（二）创新服务模式，促进多元业态融合发展

探索“公共文化服务+”模式，促进文化空间与旅游空间双向赋能，促进文旅空间与社会空间互联互通，促进现实空间与虚拟空间互补共进。鼓励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打破传统单一文化服务模式，融合文化、旅游、教育、商业线上线下等多元业态。促进文化空间与旅游空间双向赋能，探索在旅游景区周边打造“文旅融合体验空间”等新型文化空间，提供特色文创产品展销、民俗文化表演、旅游线路咨询等服务；在文化空间内引入轻食餐饮、手工艺品店等商业元素，有序实现“以文促商、以商养文”；促进文旅空间与社会空间互联互通，积极与教育机构合作，开展文化研学、艺术培训等课程，拓展文化教育功能，满足群众多样化需求，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和可及性，促进现实空间与虚拟空间互补共进，继续推进文化场馆数字化建设，引进利用AI技术，再造线上文化空间，打造一批有影响力、有辨识度的网上随

身文化新空间，让人民群众享受到更加便捷、高效、丰富的公共文化服务。

（三）优化运营管理，构建共建共享格局

优化市、县（区）、乡镇（街道）三级公共文化管理架构，明确各级权责清单，避免“多头管理、责任空转”，县级文化部门重点负责资源统筹，乡镇（街道）文化站重点负责基层服务落地。

优化新型文化空间的运营管理模式，按照社会文化社会办的原则，打破传统政府包办运营模式，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引入具有丰富文化运营经验的企业或社会组织负责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日常运营，依法给予公共文化机构更多运营自主权，赋予新型文化空间更大活力和更强生命力。

推动多元参与，构建共建共享格局。建立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有效机制，通过购买服务、项目补贴、荣誉激励等措施拓宽参与渠道。构建多元参与、资源整合、优势互补、成果共享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发展新格局。

第二节 不断丰富公共文化产品供给

公共文化产品是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核心内容，其丰富程度、质量水平和适配性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十五五”期间，必须紧扣驻马店地域文化特色，聚焦群众多元化、高品质精神文化需求，从内容创作、资源整合、载体创新、供给保障四个维度发力，构建兼具天

中特色、时代内涵与文旅特质的产品体系，持续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让文化服务真正贴近群众、扎根基层。

（一）深挖本土文化内涵，构建精品创作体系

深挖驻马店本土文化内涵，构建“2+N”驻马店文化IP矩阵，即天中文化、驿站文化及以冶铁铸剑文化、盘古文化、梁祝文化为代表的传奇文化、非遗文化，以小延安竹沟为代表的红色文化等核心资源禀赋，强化内容创作顶层设计，心无旁骛“深耕内容”，深入开展“文化活化、故事化”行动，以专业化、年轻化、宽覆盖视角，讲好驻马店故事、传播好驻马店形象，打造“原创精品引领、经典IP赋能、特色内容支撑”的公共文化产品创作矩阵。一是做强舞台艺术精品创作。聚焦嫘祖创世、杨靖宇精神、乡村振兴实践、古蔡文化传承等本土题材，建立重点剧目扶持机制，每年统筹资金扶持2—3部原创舞台作品创作，将优秀舞台艺术剧目在全市巡演并推送至省级平台。二是做优红色文化传播产品。以杨靖宇将军纪念馆、竹沟革命纪念馆、刘邓大军强渡汝河纪念馆等红色阵地为依托，创作红色主题情景剧、诵读作品、美术书法作品等系列产品，开发沉浸式红色研学课程、实景体验项目，整合红色文化资源打造精品传播线路，让红色文化可看、可感、可传，厚植群众红色文化情怀。三是做特色乡土文化原创产品。以村级综合文化活动中心、乡村文化合作社为载体，挖掘乡村民俗、民间故事、农耕文化、驿站文化资源，鼓励群众自编自导自演接地气的文艺作品，培育乡

村特色歌曲、舞蹈、曲艺等原创内容，形成覆盖全市乡村的乡土文化产品库，彰显乡村文化活力。

（二）聚焦多元需求导向，优化产品供给结构

聚焦多元需求，打破文旅系统内外条块分割，推动市、县、乡村各级、各部门真正融起来，共同优化产品供给结构；同时，精准对接不同群体、不同场景文化需求，推动公共文化产品供给精准化、差异化、均等化，满足群众全年龄段、全场景文化需求。一是实施市县文化部门基层文化服务日活动，形成公共文化服务四级联动、互联互助，共同夯实基础公共文化产品供给。保障各级公共文化场馆基本服务效能，文化馆常态化开展常设展览、公益讲座、艺术培训等基础服务，年均开展各类基础文化服务超1000场次，完善特殊群体文化产品供给，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水平。二是做强特色主题文化产品品牌。升级“天中智慧夜校”公益品牌，拓展短视频制作、传统技艺、生活美学、健康养生等课程门类，扩大课时量与覆盖范围，年均开展夜校服务不少于450课时，打造便民惠民的文化培训品牌；深化“书香天中”全民阅读产品建设，推出经典诵读、读书分享、绘本阅读、阅读沙龙等多元化阅读产品，培育市级阅读推广特色品牌，推动全民阅读深入开展。三是做细重点群体专属产品。针对不同群体需求分类施策，为青少年开发红色文化研学线上课程、经典名著动画解读；为中老年群体提供戏曲点播、书法绘画线上教学；为乡村群众制作农业技术科普视频、乡村文

化纪录片，确保公共文化产品覆盖各类群体需求。

（三）创新产品呈现形式，丰富载体表达形态

依托驻马店市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基础，顺应群众体验需求变化新趋势，推动公共文化产品从传统静态供给向多元互动、数字智能、沉浸式体验转变，提升产品吸引力与感染力。一是拓展数字文化产品矩阵。升级“驻马店文旅云”数字化服务平台，整合优质文化资源，丰富数字图书、数字展览、线上演出、云课堂、直播展演等数字产品供给，实现文化资源线上线下同步服务；优化平台功能设计，完善“活动报名、场馆预约、需求反馈、智能推荐”等便民服务模块，打造“指尖上的文化盛宴”。二是推动文化馆数字化改造，建设智慧场馆，配备电子阅览、VR 体验等设施，提升服务体验；建设地方特色文化数据库，数字化整理豫剧、丝弦道、大铜器、农民画等非遗资源，开发线上展览、虚拟展厅，让群众随时随地享受文化资源。三是打造沉浸式体验产品。依托文化馆、博物馆专题展览、展示，升级沉浸式互动体验场景，运用数字投影、场景复原、互动装置等技术，让文物与历史“活起来”；通过数字技术升级文化演出、展览展示形式，提升产品表现力与吸引力，丰富公共文化产品业态。

（四）强化产品供给保障，健全长效发展机制

建立健全公共文化产品“创作—培育—推广—评估”全链条工作机制，为产品持续优质供给提供坚实保障。一是夯实大众文艺根基。鼓励文艺创作者扎根生活，深入乡村、社

区、企业挖掘素材，围绕驻马店的历史文化（如嫘祖文化、重阳文化）、红色故事（杨靖宇事迹）、现代发展成就（产业转型、乡村振兴）开展创作。二是构建资源整合机制。整合市、县两级文化场馆、文艺社团、社会文化机构等资源，建立公共文化产品资源库，实现资源共享、统筹调配；引入社会力量参与产品创作与供给，鼓励文化企业、社会组织、民间文艺团队投身公共文化产品建设，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多元供给模式。三是健全推广传播机制。依托“驻马店文旅云”、各级公共文化场馆、新媒体矩阵等渠道，精准推送公共文化产品信息，扩大产品知晓度；结合重大节庆、文旅活动、传统节日，集中展示推广优质公共文化产品，提升产品影响力；组织优秀文化产品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军营、进企业，拓宽产品传播路径。四是建立评估反馈机制。通过线上问卷、现场调研、群众留言、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常态化收集群众对公共文化产品的需求建议与满意度评价，建立需求反馈台账；动态调整产品供给方向与内容形式，实现“群众点单、政府接单、社会供单、群众评单”的闭环供给模式，确保产品贴合群众实际需求。

第三节 创新优化群众文化活动举办

聚焦提升活动质量、丰富活动内涵，进一步完善文化活动组织体系、创新活动举办形式，不断深化文旅融合，着力打造一批有影响力、感染力、凝聚力的优质文化活动品牌，推动群众文化活动从“广泛覆盖”向“优质高效”转型，持

续满足群众多样化精神文化需求。

（一）完善活动组织运行体系，提升活动规范化水平

构建“统筹协调、分级实施、权责明晰、保障有力”的群众文化活动运行机制，确保活动有序高效开展。一是强化顶层设计。结合河南省“豫出彩·一起来”惠民文化系列活动部署，制定全市群众文化活动年度实施方案，明确活动主题、重点内容、责任分工、实施步骤，统筹市、县、乡、村四级活动安排，形成上下联动、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二是健全分级实施机制。市级聚焦品牌打造，每年举办全市性重点群众文化活动不少于15场，重点培育升级十大群众文化活动品牌，提升活动影响力；县级立足区域特色，培育地方特色活动品牌，年均开展县级群众文化活动不少于40场，形成“一县一品”“一县多特”的发展格局；乡级依托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常态化开展基层普惠性活动，年均开展乡级活动不少于1000场；村级以乡村文化合作社为载体、以文艺骨干为主体，开展小型多样、接地气的群众自办活动，实现“村村有活动、月月有精彩”，构建四级联动的活动开展体系。三是夯实保障支撑机制。将群众文化活动经费纳入公共文化服务经费保障重点，足额落实活动场地、人员、物资等保障需求，优先保障基层活动开展；建立活动安全管理制度与应急预案，规范活动组织流程，加强活动现场安全管控，确保活动安全有序进行。

（二）创新活动组织形式，提升活动参与度体验感

顺应群众文化需求新变化，创新活动组织形式、呈现方式与参与渠道，增强活动吸引力与感染力，提升群众参与热情。一是丰富活动呈现形式。推动群众文化活动从“单向展演”向“互动体验”转变，在活动中融入沉浸式演出、现场教学、互动游戏、亲子参与等环节，提升群众参与感；结合传统节日、重大节庆，策划举办主题鲜明的文化活动，如春节民俗展演、中秋文化雅集、国庆文艺汇演等，营造浓厚节日文化氛围；二是实施重点群体关爱工程。积极开展文化进军营、进基层、进学校、进社区、进乡村活动，针对小学生、青少年、老年人、产业工人等群体，定制“少儿艺术周”、“银发活动”等专项活动；三是推动活动场景多元化，延伸至景区、商圈、公园、乡村田野等空间，在皇家驿站举办夜间文化精品演出、在乡野拾光文化艺术村开展乡村休闲文化活动、在城市商圈举办文化市集，打造“处处有文化、时时可参与”的活动氛围。四是拓宽活动参与渠道。依托“驻马店文旅云”平台、新媒体矩阵等线上渠道，开展线上活动报名、直播展演、线上评选、云互动等服务，打破时间空间限制，方便群众参与；在基层阵地设置活动信息公示栏、报名点，为老年群体、农村群众等提供便捷参与渠道；建立群众文化活动需求征集机制，通过线上问卷、基层调研等方式收集群众活动需求，精准策划组织活动，提升群众参与意愿与满意度。

（三）打造特色活动品牌，增强活动影响力辐射力

立足驻马店文化特色与群众需求，培育一批辨识度高、参与面广、口碑性好的群众文化活动品牌，形成“市级标杆品牌+县级特色品牌+基层活力品牌”的品牌体系。一是做强市级核心品牌。升级“天中十大群众文化活动”品牌，丰富“舞起来、唱起来、奏起来、读起来”等活动内容，创新活动组织形式，扩大参与范围，年均参与群众不少于50万人次；升级“天中文化大讲堂”，邀请专家学者举办历史文化、艺术鉴赏讲座，讲好驻马店故事，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优质、便捷、多元的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城市文化影响力。二是培育县级特色品牌。支持驿城区“十大群众文化赛事”、新蔡县“文化周末剧场”、“明德直通车”等现有品牌提质升级，鼓励各县区结合地域文化特色打造差异化活动品牌，如西平县非遗展演、上蔡县中原“村BA”配套文化活动、确山县红色文化展演、遂平县乡村才艺秀等，丰富品牌内涵，提升品牌辨识度；加强县级品牌联动，组织开展跨区域品牌活动交流展示，扩大品牌辐射范围。三是激活基层活力品牌。依托村级综合文化活动中心、村史馆、乡村文化广场等基层阵地，培育“四季村晚”“咱村有戏”等基层活动品牌，鼓励群众自编自导自演，让群众成为活动主角；发挥基层文化站和文化服务中心职能，常态化开展小型文艺演出、阅读分享、手工体验等“家门口”活动，激发基层文化创造活力，让基层群众文化活动更接地气、更具活力。

（四）深化文旅融合赋能，提升活动综合效益

以群众文化活动为纽带，推动文化与旅游深度融合，实现“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双向赋能，提升活动经济社会效益。一是推动活动与旅游场景深度融合。将群众文化活动纳入景区游览线路与旅游产品体系，在重点景区、乡村旅游点设置固定文化活动展演点，常态化开展民俗表演、戏曲演唱、古风巡游等活动，丰富旅游体验内容，提升景区文化内涵；结合旅游旺季、节假日，在热门景区策划举办特色文旅活动，吸引游客参与，实现“活动聚人气、旅游增效益”，助力景区提升客流量与影响力。二是推动活动与旅游推广联动发力。以群众文化品牌活动为载体，融入驻马店文旅资源宣传推介，在活动现场设置文旅展示区，发放文旅宣传资料、推广精品旅游线路；借助活动媒体报道、线上直播等传播渠道，同步宣传驻马店景区景点、特色民宿、非遗美食等文旅资源，提升驻马店文旅知名度与影响力；组织活动参与者走进景区、乡村旅游点开展创作、展演、打卡活动，以文化活动带动旅游消费，助力“引客入驻”。三是推动活动与文旅产业协同发展。依托群众文化活动挖掘文化人才、培育文艺团队，为文旅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将活动中形成的优秀文艺作品、特色文化 IP 转化为文旅产品，推动群众文化资源向文旅产业资源转化，助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实现群众文化活动与文旅产业协同共进。

第四节 强化艺术精品创作生产

“十五五”时期，将以推进文艺繁荣兴盛为主线，以

提升文化原创能力为核心，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为目标，全面夯实艺术发展基础，激发行业创新活力，奋力打造具有驻马店特色的文化艺术品牌。

（一）深耕精品创作，打造文化标识

一是聚焦传统文化、革命历史、现实生活三大创作方向，深度挖掘驻马店盘古文化、梁祝文化、红色文化等核心资源，创新文艺作品创作征集模式，建立重点题材创作库，实行“一题一策”精准扶持机制， 鼓励优秀文艺作品转化为舞台剧目、文创产品等多元形态，提升作品传播力与附加值。推动“自上而下”的主题引领与“自下而上”的创作热情有机结合。二是强化精品质量把控，建立“创作 打磨 评审 推广”工作机制，邀请知名专家参与作品修改提升，重点打造推出在全省有较大影响力的艺术作品至少 4 部，优秀舞台艺术剧目 4-6 部，戏剧、音乐、舞蹈、曲艺、杂技、美术等小型作品 25 部以上，恢复排练、移植改编传统保留剧目 3-5 部，形成“大戏引领、小戏出彩、门类齐全”的创作格局。

（二）深化传承展演，厚植文化土壤

一是深入推进“戏曲进乡村”惠民工程，拓展“戏曲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景区”多元场景，打造“流动的艺术课堂”，年均开展文化惠民演出 3500 场次以上，覆盖群众 200 万人次。二是搭建多层次展演平台，筹备举办驻马店市第六届戏剧展演、1—2 届专业民营院团戏剧展演，借鉴

河南省“黄河戏剧节”经验，适时举办地方剧种交流活动，支持稀有剧种展示传承。三是创新传承培育模式，深化戏剧名家“结对帮扶”机制，鼓励和支持各级戏剧协会、专业院团开展戏剧传习班，针对生旦净丑各行当开展专项培训，重点培养稀缺行当人才。四是丰富群众参与载体，持续办好“盛世梨园·我来唱”戏迷擂台赛，增设戏曲名家工作室、名家讲座等互动活动，推动艺术传承从“专业引领”向“全民参与”延伸。

（三）强化人才支撑，建强骨干队伍

一是创新人才引育机制，突破年龄、学历等限制，尝试推进文艺专业特招计划，重点引进编剧、导演、作曲等紧缺人才；研究深化“校团合作”，鼓励文艺院团采取委托培养等方式，与职业技术学院签订委培协议，定向培养青年演职员。二是健全人才培养体系，发挥驻马店市现代豫剧研究中心龙头作用，推广“以师带徒”传承模式，鼓励支持院团名家名角“以师带徒”培养人才，使艺术人才队伍有较大改观，形成艺术行当的梯队匹配。三是优化人才激励政策，协调设立艺术人才专项奖励资金，对在创作、演出、传承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的个人和团队给予表彰。

（四）优化评价机制，净化行业生态

一是完善文艺评价体系，坚持“口碑”与“奖杯”并重，将群众满意度、市场认可度、艺术传播力等纳入评价核心指标，杜绝“重评奖、轻传播”“重形式、轻内容”的不良倾

向。二是规范创作演出秩序，明确特邀主创人员使用标准，从严遏制特邀演员、“演员走穴”等乱象，为本地演员提供更多演出实践机会，营造公平竞争的成长环境。三是强化行业监管引导，建立文艺创作生产“红黑名单”制度，对坚守艺术理想、勇于创新创造的单位和个人列入红名单予以倾斜支持，对违规违纪、急功近利的列入黑名单进行约束。四是健全工作推进机制，贯彻落实好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的意见》《关于支持戏曲传承发展的意见》，建立健全党委宣传部门协调指导、文化和旅游部门负责落实、有关部门积极配合的工作格局，定期开展督导检查，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五）完善场馆建设，夯实硬件支撑

一是多策并举，加快推进重点场馆建设进度。积极推进上蔡文化交流中心项目、西平县文化艺术中心改造提升项目、新蔡县群众文化艺术中心建设 PPP 项目、汝南县天中影剧院茶楼建设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完工并投入使用。二是抢抓中国第十五届艺术节在河南省举办的契机，进一步优化各艺术场馆功能布局，结合演出需求，推进完善场馆灯光音响、舞台机械等设施，增设排练厅、艺术展厅、培训教室等配套空间，打造多功能综合体。三是盘活场馆，建立场馆运营管理机制，推行“专业运营+公益开放”模式，降低基层院团演出场地使用成本，鼓励开展惠民性演出和公益性艺术活动，提升场馆利用率和社会效益。

第五节 深化推进文艺院团改革

一是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完善企业制管理和院团长负责制，建立“社会效益优先、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统一”的考核评价体系，将惠民演出场次、群众满意度等纳入核心考核指标。二是支持县区属院团复兴，对已撤销建制但具备条件的院团，简化审批流程、提供政策倾斜，帮助恢复建制并核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筑牢基层艺术传承阵地。三是强化民营院团扶持，全面落实《关于进一步推动民营文艺表演团体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在政府购买服务、赛事参与、资金扶持等方面给予国有院团同等待遇，重点培育 3—5 家示范型民营院团。四是推动院团“走出去”发展，组织参与省内外重要文艺赛事和交流活动，鼓励院团与外地艺术机构开展联合创作、巡演合作，拓展演出市场空间。

第六章 着力推动文旅产业提质增效

第一节 壮大文旅市场主体能级

（一）优化文旅产业发展布局

“十五五”期间，大力优化全市文旅产业布局，注重培育规模大、业态丰、品质好的乡村文旅产业链，优化资源配置，注重发展特色产业，培育特色产业集群，推进文旅市场主体提质扩容。

一是做大做强乡村文旅产业链

依托多元乡村资源特色，形成“生态农庄”休闲乡村、“森林人家”康养乡村、“乡愁人家”记忆乡村、“科技农

业”田园乡村，按照文化塑魂、美学提升的思路，打造一批具有文化底蕴，符合现代生活方式的美学乡村旅游目的地，建设人文山水旅居乡村的乡村振兴典范。重点依托城市周边，打造近郊乡村游憩“生态农庄”休闲乡村，发展休闲农庄、创意农业、农事体验、乡村研学等乡村旅游项目，满足城市居民休闲娱乐需求；依托景区打造“森林人家”康养乡村，发挥A级景区客流聚集优势；依托文化资源打造“乡愁人家”记忆乡村，建成一批以红色游、访古游、乡村游为特色的主题文化村，利用民间文化、特色非遗、传统工艺等资源，建设乡村体验馆、书吧、茶馆、写生基地、研学住宿等项目，发展乡村文化研学旅游；依托农业产业打造“科技农业”田园乡村，依托稻田、河湖、养殖池等田园资源发展观光农业、农业研学、中小学生乡村劳作、特色动植物科普等业态。

1.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十五五”期间，深入整合涉农文旅资源，坚持“以农为本、以乡为魂”的发展理念，秉承“景田相依、农旅相生”的原则，扎实推进全市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强指导，培育新产品。指导有条件的景区和乡村旅游点，依托民俗文化、田园风光和传统村落等乡村旅游资源，大力发展乡村民宿、休闲山庄、风情小镇等多业态乡村旅游产品。**二是**创新模式，带动发展。积极推进以“景区带村”、“能人带户”、“景区+农户”、“公司+农户”、“合作社+农户”等“双带三加”的旅游发展模式，调动农民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大力发展乡

村旅游。**三是**推进旅游商品创意开发。开展旅游商品研发创意评选活动，加大旅游产品研发力度，进一步提升泌阳花菇、正阳花生、平舆白芝麻、汝南麦草画、上蔡桃核雕等特色旅游商品品牌档次，扩大生产规模，提升我市旅游商品市场竞争力。**四是**以政策支持加大乡村旅游发展力度。积极争取上级乡村旅游专项资金，重点向乡村旅游特色村倾斜。同时，整合人社、教育、农业、文旅等培训资源，加强对乡村旅游从业人员经营管理、接待礼仪、传统技艺、导游解说、创意设计、市场营销等培训，提高乡村旅游人才的整体素质。

2.重点培育特色民宿。“十五五”期间，注重发展乡村民宿经济，着力打造规模化民宿集群，注重民宿差异化发展，大力培育乡村特色民宿。鼓励民宿在规划建设初期按照星级乡村旅游民宿要求进行规划建设，推动乡村旅游民宿标准化发展。**一是**增加民宿单体建设数量。持续推进发展基础好、资源禀赋高的驿城区，确山、遂平、泌阳、西平等县区，大力发展乡村特色民宿，不断壮大民宿经济单价体数量，在扩大集群单体数量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服务功能，推进提质升级和三星级以上品牌创建工作。到2030年末，全市建成并运营旅游民宿单体规模力争达到60家，全市新增星级乡村旅游民宿10家以上。**二是**重点培育发展民宿集群。2026年到2030年，进一步打造多个规模以上的民宿集群。一方面，大力培育新增特色民宿集群。重点支持驿城区以皇家驿站为中心，推进驿城区计划总投资1000万打造皇家驿站特色民宿集群项目；重点支持遂平县以红石崖为中心，打造新的民

宿集群。另一方面，大力推进现有特色民宿集群的提质升级工作，指导推进乐中民宿集群和黄石头庄传统村落民宿集群提质升级工作，支持确山县进一步加快乐中民宿集群和千年岭民宿集群发展。推进确山乐中民宿—北泉寺—老乐山—秀山片区的联合开发打造大规模民宿集群，利用便利的交通优势撬动县城西部旅游市场，用民宿集群、A 级旅游景区、颜真卿文化 IP 打造高质量乡村旅游引流区。**三是**推进民宿联动发展。坚持多元化、差异化发展，整合嵖岈山、老乐山、铜山、铜山湖、宿鸭湖等山水资源开拓民宿市场，深化农文旅融合，大力发展本地特色的民宿产业，积极发挥 5A 景区嵖岈山辐射效应，撬动全域乡村民宿提质升级，强化与信阳、南阳、平顶山等周边地区区域联动，共建“大别山北麓文旅走廊”。

专栏　实施乡村文旅产业链培育工程

1.大力实施乡村文旅产业链培育工程。“十五五”期间，提质增量发展民宿产业，着力培育和打造乐中、南山、千年岭、红石崖 4 个特色民宿集群，重点指导培育 10-15 个三星级以上特色民宿，到 2030 年末，全市民宿单体数量力争达到 60 个，新增星级乡村旅游民宿 10 家以上。

2.提质扩容发展乡村研学旅游产业，推进现有涉农研学旅游基地提质升级工作，重点培育 10—20 个优势明显、成长较好的乡村研学旅游示范基地，争创 2—3 个省级以上研学旅游品牌。

3.创新创意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深化农文旅融合，创意开发乡村旅游新业态、新产品，大力推进文旅“乡创”工作,打造一批乡村旅游新品牌。到2030年末，全市重点培育8—10个农文旅重点村,力争创建3—5个省级以上乡村旅游新品牌，规划培育5条内涵丰富、特色明显、体感舒适的乡村旅游精品线路，乡村旅游人数力争达到8000万人次。

二是优化资源配置，发展特色产业

“十五五”期间，深入整合农文旅资源，精心规划、着力打造我市生态山水休闲研学旅游核心主题线路：嵫岈山景区—宿鸭湖旅游区—金顶山景区—薄山湖景区—竹沟美丽乡村（常庄、板栗园）—铜山湖景区。重点谋划自然山水资源与农文旅融合，**一是**将农业生产与旅游体验相结合，开发农事体验、采摘观光、休闲康养等项目，以此推动民宿产业的发展，打造地域特色文旅产业集群，形成“登山、游湖、赏花，品美食、做农事、寝民宿”的全域旅游发展格局。依托确山留庄稻田公园、双河淮湿地公园、刘龙集生态观光园等特色优势资源，打造以农业观光、果蔬采摘、农事体验为主题的最美乡村休闲旅游环线；整合上蔡县和店花木、五黄埠大棚蔬菜、小岳寺芦笋、小岳寺鸵鸟养殖、朱里牛硕牧业等特色产业资源，打造乡村旅游示范点，开发乡村观光、采摘体验、农事活动等旅游项目。**二是**丰富山水旅游产品，拓展旅游业态，依托山水资源开发攀岩、漂流、低空飞行、崖壁滑道、游艇观光等体验式旅游项目，同时发掘地方特色农

家美食，支持农家乐建设，满足游客的多元化需求。**三是**充分利用非遗资源赋能景区文化内涵，通过非遗赋能打造新空间、新场景、新业态，将表演非遗引入景区、将非遗工房入驻景区、将非遗特色农产品走进景区，发掘和培育传统节庆、赛事、农事、节气活动，推动非遗工坊、优秀农业文化展示区、农耕文化体验场所建设，不断丰富旅游供给，增设旅游产品，促进“文旅+”农业的快速融合。

同时，积极推动产业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布局，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加快形成具有驻马店特色的文化旅游产业集群。西部山区应发挥自然资源优势，优先发展乡村旅游、特色民宿、乡村研学等新业态，东部平原县区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创新推进“文化+”“+文化”新业态的发展。各县区锚定本地特色文旅资源，大力发展特色文旅产业，以培育特色产业集群龙头企业为重点，发挥“名片”效应，强化辐射带动，不断扩大产业集群规模，增强产业集群核心竞争力。

专栏 实施特色产业集群培育工程
“十五五”期间，各县区以培育特色产业为抓手，突出重点，分门别类，大力培育文旅特色产业集群。 重点做好确山提琴产业集群、平舆户外休闲用品产业集群、遂平西部山区研学旅游产业集群、汝南麦草画（非遗）产业集群，以及驿城区、确山、泌阳、西平、遂平等县区特色民宿集群的强链、固链、延链工作，注重培育、壮大文旅

特色产业集群中河南昊韵乐器、浙江泰普森集团、世外桃源、袁月英麦草画、乐中民宿等为代表的龙头企业品牌，扩大产业集群规模，增强文旅特色产业集群核心竞争力。

（二）培育壮大市场经营主体

为壮大文化旅游产业市场经营主体，激发文化旅游市场活力，“十五五”期间，将加强宣传推介，强化政策支持，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产业创新，做好精准服务，积极作为，强化措施，推进全市文旅市场经营主体建设。

一是加强宣传推介，营造发展氛围。“十五五”期间，加强宣传推介工作，注重引导文化旅游市场主体，加快推进产业主体建设。积极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借助新媒体发力。持续在微信公众号、抖音、视频号、今日头条等十个新媒体平台发布全市文旅宣传推广信息，围绕培育文化旅游市场主体建设，策划实施主题宣传活动，大力推介我市文旅企业主体、文旅品牌、特色资源、新质产品，努力营造文化旅游市场主体发展的良好氛围，为全市文化旅游市场注入活力，增强文化旅游市场主体加快发展的信心，进一步巩固发展市场主体，有力促进文旅市场的快速恢复发展

二是突出重点，培育壮大市场经营主体。

1.重点培育骨干文化企业。“十五五”期间，重点培育“独角兽”“瞪羚”文旅企业，对重点文旅企业，优先落实扶持政策。开展重点文化企业认定，在重点行业领域培育一批骨干文化企业，按照“一企一策”原则给予支持。支持有实力的骨干文化企业打破区域限制和行业壁垒，以资本为纽

带实行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壮大实力规模。围绕文化旅游主导产业发展，大力推进提质升级工作。**一是**重点推进嵖岈山、老乐山、金顶山、铜山（湖）等 3A 以上景区提质升级，进一步完善景区服务设施和功能，推进智慧景区建设。**二是**充分利用区域红色资源，特打造休闲、体验、探险、野训、科普、研学的红色教育基地；充分利用自然资源，重点打造特色民宿、休闲农庄、田园综合体、不同类别的研学旅行基地。**三是**进一步整合山、湖优势资源，创新开发研学体验、休闲养生、特色餐饮、特色民宿等重点新型文旅业态项目，完善省级消费集聚区功能，大力推进文旅消费示范县区的创建工作。**四是**指导支持驻马店市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独立运营，做大做强，积极参与全市文旅项目运作、文旅产品创新和旅游景区托管运营等业务；想方设法盘活推动方特熊出没旅游度假区项目建设，同步推进方特项目周边乡村文旅产业发展，支持周边有条件的乡镇，大力发展特色文旅产业和相关配套产业。

2.优先扶持成长型小微文化企业。实施“成长型小微文化企业扶持计划”，支持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互联网创业和交易平台等载体建设，支持中小微文化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重点培育一批具有发展潜力的小微文化企业。鼓励小微文化企业在全市搭建示范性、综合性创业孵化平台创业创新。

3.加大外向型文旅企业培育力度。大力推进对外文化贸易的，加大外向型文旅企业的培育力度。“十五五”期间，

大力发展文化旅游装备制造业，拓展对外文化贸易渠道，推进对外文化贸易共建体制机制建设，着力培育我市确山小提琴、平舆旅游休闲用品、驿城区恒美工艺编织非遗产品、汝南麦草画等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重点产品，推进我市对外文化贸易。

第二节 培育丰富多元文旅业态

（一）加快文旅支柱产业发展

一是大力发展演艺娱乐产业。大力支持驻马店市演艺中心、驻马店市汉秀杂技有限公司等国有及民营文艺院团创新发展，加大对转企改制文艺院团的扶持力度。深入挖掘黄淮学院、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驻马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等高等院校的优秀人才资源，引导艺术院校加强演出剧目创作,为演艺专业学生建立“产学研创”互动发展的创新创业模式，不断丰富演艺市场。鼓励社会演艺团体发展，扩大政府向社会演艺团体购买服务的种类和数量。着力发展多层次演艺娱乐消费市场，依托嵖岈山、皇家驿站等文化旅游项目，鼓励创作、引进优势演艺、娱乐剧目，支持演艺娱乐产业与休闲旅游等相关产业的联动和衍生发展。提升驻马店国际会展中心剧场、市民中心剧场、市总工会剧场、青少年宫剧场、市群星剧场、平舆县和遂平县文化艺术中心等剧场的文化聚合力和影响力，鼓励加入剧院联盟和演艺联盟，促进演艺业资源共享。鼓励演出经纪公司等中介代理机构加快发展，完善演艺流通环节，建设区域性演艺网络。

二是大力发展动漫游戏产业。以驻马店文化旅游创意产

业园为载体，依托黄淮学院动漫专业（国家级特色专业）孵化一批以动漫制作为核心的文创企业。鼓励动漫游戏企业深入挖掘优秀天中文化，打造具有中国风格和国际影响力的原创动漫游戏形象和品牌。优化动漫游戏产业结构，形成创意、制作、营销、播放、版权交易、衍生品开发的完整产业链和盈利模式。引导企业积极开发动漫游戏衍生品，鼓励本市土特产品、旅游纪念品、工艺品、生活用品等生产企业与动漫企业合作开发动漫衍生产品。

三是大力发展创意设计产业。重点加快农创设计、艺术设计行业发展，促进文化创意和乡村、旅游、公共服务设施的深入融合。培育一批文创商品设计的企业，鼓励挖掘天中文化内涵，鼓励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将特色农产品与文化结合转化为农创产品。发挥天中文化优势，加强创意设计，推出一批以“天中”为品牌的系列文创产品、旅游商品。

四是大力发展研学旅游产业。“十五五”期间，创新实践，开发研学旅行新业态，大力发展研学旅游产业。推动现有研学旅游基地提质升级工作，重点培育 10—20 个优势明显、成长较好的乡村研学旅游示范基地，争创 2—3 个省级以上研学旅游品牌。着力打造“农业+研学”新业态，重点将景区、乡村旅游、红色研学基地等整合成研学旅行线路，突出实践功能。

以西部山区为重点，着力培育乡村研学旅游新业态和实践活动基地。重点推进驿城区乡村研学旅游建设，精心规划“驿路知行”研学精品路线，依托丰富文旅资源，整合皇家

驿站—天中农业研学营地—金顶山—轩园农场五大节点，精心设计“传统技艺·自然探索·国防教育”三位一体的精品研学路线，打造豫中南地区研学旅游示范品牌。推进驿城区着力打造以农事实践、绿色采摘、户外拓展、特色民宿等乡村农耕研学旅游带动区。

着力打造爱国主义教育红色研学基地集群。以确山为代表，依托竹沟红色教育基地，整合周边竹沟革命纪念馆、竹沟革命烈士陵园、杨靖宇将军纪念馆、确山县临时治安委员会纪念馆、确山起义旧址（刘店秋收起义旧址）、豫南孤山冲抗日根据地革命旧址群、泌阳焦竹园鄂豫边省委旧址等红色教育教学点位，带动大别山区北麓红色研学旅游产业发展，支持确山县着力打造以红色研学主，中草药研学、非遗研学、提琴研学等为辅的乡村研学旅游带动区。

专栏 开辟研学旅游新线路

“十五五”期间，重点规划、培育研学旅游精品主题线路，推进全市研学旅游产业发展。

1.红色研学旅游主题线路。以驻马店“中原革命摇篮、华夏红色圣地”文化资源和历史遗存为依托，规划我市红色研学旅游主题线路。杨靖宇将军纪念馆—中共中央中原局旧址—竹沟红色旅游小镇—千年岭景区—鄂豫边省委旧址—红二十五军经行处(泌阳境内11个乡镇175公里)—泌阳和园—刘邓大军强渡汝河雷岗血战纪念馆—新蔡县小李庄烈士纪念馆—平舆县西洋店红色文化传承馆—平舆革命老区纪念馆（3A级景区、省党

史教育基地）。该条线路凝聚了驻马店最主要的红色景区，红色历史展示科技含量高，能带给游客很强的红色融入感、历史厚重感。

2.古城体验研学旅游主题线路。利用驻马店古城池遗存、悬壶济世、古驿站、古城墙、古科技等文化资源，规划探秘古城研学旅游主题游线。皇家驿站—汝南古城—上蔡蔡国故城—平舆挚园（3A 级景区）。该条线路充分展示了我市古城遗迹文旅资源，是一条经典的两日游研学线路。

3.山水休闲研学旅游主题线路。利用驻马店独特的山水资源，规划我市生态山水休闲研学旅游主题游线。嵖岈山—宿鸭湖—金顶山—老乐山—薄山湖—竹沟美丽乡村（常庄、板栗园）——铜山（铜山湖）景区。该条线路山水相连、美景天成，是我市山水研学旅游的核心线路。

4.非遗研学旅游主题线路。利用驻马店市丰富多彩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规划我市非遗研学旅游主题线路。驿城区（皇家驿站非遗一条街、张新芳面塑展示馆）—汝南（袁月英麦草画、天中山文化园、梁祝遗址公园）—上蔡（重阳文化蔡明园、护苗中草药文化园）—西平（棠溪源、棠溪宝剑集团）—平舆（挚都民俗文化博物馆、平舆县非遗展示馆）—新蔡（毛氏济世堂）——泌阳（盘古山、王店大装、双庙小装）非遗主题研学旅游线路。该条线路重点展现了我市丰富多彩的非物质文化遗产。

5.提琴文化研学旅游主题线路。依托确山独特的提琴产业资源，规划我市提琴文化研学旅游主题线路。确山竹沟镇（小王庄）—竹沟革命纪念馆—确山县产业集聚区（提琴产业园）—杨靖宇将军纪念馆等以提琴产业为主题的研学旅游线路。该

条线路重点展现我市提琴产业发展、技艺制作、文化传承和提琴之乡、红色小镇的魅力。

6.农耕文化研学旅游主题线路。依托农业大市农耕文化资源，规划我市农耕文化研学旅游主题线路。驿城区（天中农业、芈月山庄）—遂平（童乐研学基地、世外桃源、新欣农场）—西平（嫘祖文化园）—上蔡（状元红文化园）—平舆（蓝天芝麻小镇、金沙湾、挚都民俗文化博物馆、天中人家生态农场、北方菩提园艺基地、百花谷度假区）—汝南（金铺社区、番顺产业园）—确山（留庄稻田、板栗园）—新蔡（未来生态庄园）—泌阳（和园）农耕文化主题旅游线路。该条线路重点展现了我市丰富多彩的农耕文化。

7.工业文化研学旅游主题线路。依托驻马店丰富的工业旅游资源，规划我市工业文化研学旅游主题线路。驿城区（三秋醋博园）—遂平（1955 工业文化创意园、今麦郎食品有限公司）—西平（豫坡老基生态文化园）—平舆（河南泰普森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中国坝道工程医院、金石御品博物馆、三粒芝麻食品有限公司）—新蔡（蔡洪坊酒文化园）—泌阳（花菇小镇、俸皇酒文化产业园）。该条线路重点展示我市工业发展成果和企业文化传承。

（二）深化融合创新，大力发展文旅新业态

“十五五”期间，围绕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区分重点，深化创新创意，推进产业大融合，推进“文旅+”新业态发展。一是积极推动“文旅+”和“+文旅”工作。积极推进文化旅游与农、林、牧、渔、科技等部门深度合作，促进产业多维度融合，创新发展乡村旅游新业态。二是大力发展创意

经济。深化文旅融合，注重培育一批创意园区、骨干企业和重点品牌，大力发展创意经济。引导景区、乡村旅游经营单位、文旅游综合体、文旅消费集聚区、研学旅游基地等市场主体，涵养文化、提升旅游文化内涵，大力发展创意旅游，创意研发旅游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不断丰富新消费产品供给。鼓励支持文旅休闲、工美艺术、实景演艺等方面的艺术创意和设计，推进创意产业发展。三是深化融创。突出重点领域，推进创新创意。推动博物馆、纪念馆等公共文化服务单位注重运用 AR、VR、全息等数字手段“讲故事”，用传说、文献、传奇等文学艺术形式串联馆藏精品和当地历史文化、民风民俗资源，让文物“活起来”；景区要加强创作生产时尚性沉浸式演艺项目，举办年轻群体乐于参与的音乐节、专题文化节等活动；依托地方支柱产业、特色经济和文旅资源改扩建集民宿（主题酒店）、研学、体验、乡村旅游、城市旅游等功能为一体的区域化生产、生活空间，推动相关产品、服务、技术等的等级化（行业标准、标杆）；在城市街区打造规模化、体系化的互动式演出、人文精神标识和文化消费场景等，有条件的地方可通过改造、扩建等方式打造创意园区（文化街区），建成时尚聚集地和旅游目的地；在中心城区核心地带或资源集中地域建设以文化体验为主题的文旅综合体；对传统优势文化资源进行时尚化、生活化、卡通化、“萌化”转换提升及全域化营销推广；推动“艺术进乡村”，引导乡村民宿向生活、生产方式的全链条扩展；鼓励特色、新颖、新型业态如：专业露营公园（营地）、沉

浸式主题酒店等布局；鼓励与网络文学、游戏、影视作品、综艺节目等合作，打造新文创 IP 并通过网络营销推广“出圈”，在扩大文化价值的同时提升旅游消费；指导各类文艺院团围绕市场需求整合资源，创作生产和演出融合创新剧目（节目）如儿童剧、音乐剧、杂技剧等，并通过新媒体进行“出圈”传播。

专栏 实施文化旅游创新工程

实施“文旅创客计划”，推进创新创意，改造提升传统文旅业态，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打造一批具有“国际化、市场化、时尚化、品牌化”的“老家河南·天中之礼”和“天中游礼”文创产品。

实施文旅企业创新工程，推动传统文旅产（企）业转型升级。建立健全创新机制，推动传统文旅产（企）业管理创新、融合发展。聚焦民营、小微文旅企业，大力推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健全延展产业链，推进企业“小升规”工作。注重构建产业孵化器，培育 10—20 家具有较强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创新型文旅企业，打造文旅创新品牌。

（三）大力推动文旅资源开发利用

“十五五”期间，按照“保护为主，科学规划，重点建设，协调发展”的思路，注重挖掘全域特色文旅资源，因地制宜，深入整合，有序开发，科学利用，大力发展文旅游新业态。一是抓好全域红色文化旅游资源开发。抓住国家关于大别山革命老区建设和大力发展红色文化旅游的机遇，大力

发展红色研学旅行，梳理各具特色的红色文化旅游资源，发挥革命博物馆、纪念馆等“红色基因库”作用，讲好红色故事，发挥红色文旅资源教育功能，积极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红色）研学游、生态科普游、文化体验游等研学旅行线路产品，打造传承红色基因和特色文化的生动课堂，打造红色文化旅游精品。二是抓好全域人文资源开发。深入挖掘整合我市独具特色的区域性优秀文旅资源，体现区域特色，注重人文历史景观与自然生态相结合，通过深度创意开发，采取动态演绎、场景再现等多种形式，推进文旅沉浸式、体验性大型演艺节目实现质的飞跃。同时，加大全域文旅休闲产业的提质升级工作，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和服务功能，推进重点文旅项目建设，着力打造一批现代文旅综合体。三是抓好全域乡村旅游和农业生态观光旅游资源开发。科学有效利用乡村资源，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产业，将旅游产业发展与农村经济结构调整、乡村振兴结合起来，因地制宜，科学规划建设一批文化旅游特色乡村、生态休闲农庄、田园综合体和特色“农家乐”，打造本区域生态休闲产业功能齐全、效益明显、富有特色的现代农业生态观光旅游、特色乡村旅游示范区和经营单位。四是强化非遗资源赋能文旅发展，以非遗促进景区文化内涵提质、场景体验升级、业态创新突破，全域推进、标杆引领“非遗点亮计划”，推动非遗进景区、进民宿、进街区，打造一批非遗特色文旅新空间、新场景、新业态。深入发掘传统节庆、民俗赛事、农事活动、节气文化等非遗关联资源，推动非遗工坊、优秀农业文化展示区、农耕文化体

验场所标准化、精品化建设，持续丰富旅游产品供给、优化旅游产品结构，推动“文旅+农业+非遗”融合，激活乡村文旅消费潜力，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第三节 聚力推动文旅品牌创建

“十五五”期间，深入挖掘我市独特的历史文化、自然资源，以文化为内核，以创意为驱动，精心谋划、系统推进品牌塑造，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让文旅品牌成为展示本地魅力的闪亮名片，着力推动文旅品牌培育创建。

（一）实施“文旅品牌带动工程”。“十五五”期间，鼓励各县区充分利用自然资源、气候资源、旅游资源等资源优势，结合各地发展条件、乡土人文风情、民族民俗特色，研究制定乡村旅游、民宿产业、研学旅游发展的布局规划，切实解决当前乡村旅游主题不突出、发展不平衡、同质化明显等问题，分区域打造自然生态型、文化体验型等特色各异的乡村文旅产业主题品牌。加大乡村文旅品牌的培育力度，突出区域地方特色，探索“文旅+”“民宿+”“研学+”等融合发展方式,突出品牌单体的个性化、主题化，培育、打造一批知名高端的乡村旅游品牌，形成“一村一特色、一家一主题、一幢一风景”的乡村文旅产业新模式、新产品。重点推进皇家驿站等一批具有一定规模、符合创建条件的文化产业园区（基地）争创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基地）；重点推进以嵖岈山、皇家驿站、老乐山、蓝天芝麻小镇为代表的省级研学旅行基地创建工作；指导皇家驿站、蓝天芝麻小镇、竹沟红色小镇、泌阳和园等省级文旅消费集聚区创建工

作；积极推进全域有条件的乡村争创省级特色文旅乡村。在品牌创建过程中，注重发挥品牌示范引领、辐射带动效应，变过去平面式的旅游为融参观、欣赏、互动、娱乐、演艺、体验、游艺、餐饮、购物等于一体的立体旅游，延长文化旅游的产业链，优化产业布局，打造品牌精品，推进产业升级。

（二）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工程”。推动文化产业全面转型升级，鼓励发展演艺娱乐、动漫游戏、数字广播影视、包装设计、网络传输、数字出版等文化产业，重点发展演艺娱乐、动漫游戏、创意设计产业，推动文化产业体系高质量发展。以优势产业、文旅园区、重大项目、龙头企业为依托，建设体现区位、产业、技术、市场等优势的数字创意产业集群。深度应用 5G、大数据、云计算、虚拟现实、人工智能、超高清显示等技术，发挥新基建对文化产业发展的基础性推动作用，深化文化行业整体性深度数字化转型。拓展云娱乐、云直播、云展览、网络音乐、网络直播、网络游戏、线上阅读等营销、消费空间，鼓励推出新的数字化文化服务产品。引导布局“科技+戏曲”“科技+神话故事”“科技+大遗址”“科技+文旅景区”，以科技赋能文旅产品。大力培育以数字文化产业、文化创意、新型演艺娱乐等新型文化业态。鼓励引入数字艺术、沉浸式体验、裸眼 4D、互动投影、体感互动、雾森效果、增强现实技术（AR）等多媒体技术推动沉浸式旅游演艺的发展。打造一批故事性、艺术性、沉浸感与参与感强的沉浸式演艺。

（三）实施“文旅品牌精品工程”。“十五五”期间，

重点实施文旅品牌精品工程，聚焦国家级、省级重点文旅品牌，依托本地资源实际，着力培育打造“行走河南·读懂中国”文旅精品品牌。巩固提升嵖岈山5A级旅游景区品质，推动铜山（铜山湖）、老乐山、金顶山、白云山、天中山文化园、状元红生态园等景区提质升级。充分发挥省级旅游度假区引领作用，嵖岈山温泉小镇旅游度假区聚焦“温泉康养+休闲度假”定位，完善住宿、餐饮、康养等配套设施；老乐山旅游度假区突出“山地运动+中医药康养”特色，打造休闲度假新标杆。加快推进具备条件的旅游休闲街区，争创国家级、省级旅游休闲街区。支持蔡洪坊酒文化园等创建国家级工业旅游示范基地，挖掘工业文化新价值。加快培育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镇、星级民宿，打造文旅产业发展新亮点；积极推动我市有条件的乡村争创省级特色文化乡村，让乡村文旅成为富民兴村的重要支撑。

（四）实施“非遗品牌擦亮工程”。坚持文化生态整体保护理念，立足天中文化核心底蕴，提升区域非遗保护传承的系统性、整体性与可持续性，推动非遗与地方旅游、节庆活动、民俗文化、康养产业深度融合，打造一批具有天中标识度、全省示范性、区域辐射力的非遗文旅品牌活动与产品。健全跨行业、跨领域非遗保护传承与文旅融合合作机制，联合政府各部门、各级院校、医疗机构、重点企业等社会力量，形成“多方协同共建”的非遗文旅融合发展新格局。

一是重点支持驿城区在中心城区打造并公布一批示范性强、辐射面广、运营规范的非遗展示馆、传习场馆及“非

遗点亮计划”标杆单位；支持汝南县依托梁祝文化园景区，打造国家级非遗项目梁祝传说展示、传习、体验、研学一体化沉浸式空间；支持新蔡县推进非遗特色名店培育。

二是指导支持平舆县、西平县、遂平县“非遗+”融合发展模式，引导非遗传承人带动群众就业增收、致富兴业；推动非遗产品向市场化、时尚化、品牌化、IP 化升级，开发兼具实用性、观赏性与文化内涵的特色文创商品、旅游伴手礼。支持新蔡县依托国家级非遗项目“毛氏济世堂脱骨疽疗法”，打造特色中医药非遗传承传习示范品牌；鼓励确山县、驿城区针对非遗进景区或商业区给予相应政策。

三是支持上蔡县挖掘重阳文化非遗内涵，打造重阳文化节会品牌，推动活动品牌化、常态化、精品化举办，擦亮“中国重阳文化之乡”名片；支持泌阳县培育剪纸、烙画、泥塑、石雕、绳结、木雕、俸皇酒等非遗特色品牌，推进非遗技艺 IP 化打造、市场化运营；丰富盘古庙会、铜山古庙会、华山庙会、王店古会等民俗活动的内容形式、体验场景，提升民俗活动的吸引力、参与度与影响力；支持平舆县围绕省级非遗项目《太任传说》，编创原创情景舞蹈、原创歌曲等文艺作品，推动非遗文化艺术化、舞台化、可视化传播，提升太任文化品牌影响力。

四是支持汝南县、遂平县、正阳县、驿城区充分运用新媒体平台，创新非遗宣传推介形式，打造非遗文旅宣传爆款内容，全方位、多角度展示本地非遗项目与文旅资源，提升驻马店非遗文旅品牌的线上曝光度、影响力与引流能力。

第四节 持续提升文旅服务品质

（一）加强文旅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一是 完善“信用文旅”监管体系。完善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的信用评价机制，推行“红黑名单”制度，畅通游客投诉渠道，实现快速处理与反馈。**二是提升从业人员素质。**加强对导游、景区讲解员、酒店民宿服务人员等的业务技能培训，通过开展导游进景区实训、组织开展星级饭店服务技能竞赛、导游服务技能竞赛、民宿管家服务技能竞赛等形式，提升从业人员素质。**三是保障游客权益。**严厉打击“不合理低价游”、强制消费等文旅市场乱象，与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协作，建立高效的旅游纠纷调解机制，营造放心、舒心的消费环境。

（二）规范 A 级旅游景区管理。一是培育放心消费景区，推动重点文旅企业设立“首席质量官”，引导经营主体践行“五放心”承诺，建立“红黑榜”监督，推行消费环节经营者首问、线下购物无理由退货和先行赔付制度。**二是**以“好客天中”为核心推广服务标准，通过开展“标杆服务员”评选树牢行业标杆、设立旅游服务驿站筑牢服务阵地，构建涵盖景区讲解、线路推荐、住宿预订等功能的一站式旅游服务体系，推动旅游全行业、全要素聚焦服务质量提升，确保游客落地即可享受全方位贴心服务。**三是**依托“驻马店文旅”新媒体矩阵、景区服务台、线上线下问卷等多种渠道，常态化征集游客需求，针对亲子游、研学团、银发群体等不同客群，精准定制个性化旅游套餐，建立“需求收集—套餐定制—服务反馈”闭环，实现“游客有需求、服务有回应”，全

方位提升旅游体验感。

第五节 增强文旅项目支撑能力

文旅产业作为拉动经济增长、促进文化传播的重要力量，正迎来蓬勃发展的黄金期。为把文旅产业打造为支柱产业、民生产业、幸福产业，“十五五”期间，秉持“项目为王”理念，扎实推进一批重点文旅项目建设。

（一）培育项目，打造文旅产业新标杆

1.打造天中文化创新试验地。依托盘古开天、伏羲画卦、梁祝化蝶、重阳登高、女娲补天等传说故事，与国内外一流的创作团队合作，打造一批影视动漫娱乐、文旅融合体验精品项目，扩大天中文化在世界的影响力。挖掘红色、民俗、驿站、军事等文化，结合5G、VR、AR等现代化技术，创作一批沉浸式体验项目。

2.打造文化创意产业新基地。依托皇家驿站，建设以天中文化为核心的文创产业园区，运用声、光、电等现代化手段，塑造经典景观，打造沉浸式街区、沉浸式戏剧、特色演艺及体验活动，集中讲述驻马店古今兴盛故事，有机衔接“吃、住、行、游、购、娱”全要素，打造高端文旅新地标。

（二）推进重点文产园区（基地）建设

1.加快推进驻马店文化旅游创意产业园区建设。持续推进驻马店文化旅游创意产业园建设，着力打造城市名片，进一步完善“会客厅”服务功能。依托皇家驿站、方特熊出没旅游度假区，承接中心城区的旅游休闲功能，促进文化创意产业，提升文化教育、医疗康体品质，拓展高新技术、商贸

会展服务，与西部山区休闲旅游度假有机衔接，形成驻马店市未来城市旅游的两大增长极。协调推动文化旅游创意产业园国土空间规划、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城市设计、文旅业态、专项策划等顶层设计，建设文旅创意产业孵化中心，一手抓招大引强，一手抓本地企业孵化培育。出台系列招商优惠政策和措施，重点发展动漫游戏、创意设计、影视制作、文创艺术等文化创意产业，支持 AR/VR、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等先进科技企业落户园区。

2.推进文旅特色产业园区（基地）建设。大力培育文旅特色产业园区（基地），推进特色园区（基地）提质升级，不断丰富业态、完善服务功能。重点做好确山提琴产业园、平舆旅游装备用品产业基地、汝南麦草画（非遗）产业园等特色文旅产业园区（基地）重点文旅项目的培育和推进工作，同时，注重培育、壮大文旅特色产业园区（基地）龙头企业品牌，发挥品牌的支撑引领带动作用，推动文旅特色产业园区（基地）规模化发展。

第六节 全面释放文旅消费潜力

依托驻马店自身资源优势，创新驱动新消费，以创建文旅消费集聚区为抓手，不断开拓文旅消费新领域，创建发展消费新场景，搭建平台，全方位释放文旅消费潜力，助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打造驻马店文旅消费新经济。

（一）开拓文化旅游消费新领域。紧跟“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顺应消费市场品质化、体验化和创意化的品质需求，创新文旅消费

场景、创造展现驻马店文化特色的“天中好礼”，以业态更新和惠民举措释放消费潜力，以品质场所的搭建推进消费示范，打造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区。

（二）创新文旅消费新场景。推动文化场馆、文博单位、景区园区、主题公园、城市街区、旅游村镇等文化旅游消费场所实施场景革命，打造多元文化旅游消费新场景。发展智慧驿站、智慧书店、智慧餐厅、智慧商店、智慧超市等无接触式消费新场景，创新消费服务模式，提升消费体验。引进一批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精品酒店、网红民宿、文艺书店、文商旅综合体、微型度假综合体等项目，提升城乡商业活力，引领潮流时尚消费。引导豫音脱口秀、创意国风、街头艺术、快闪电、假日集市、文化和非遗集市等集聚发展，形成一批新型文化旅游消费业态。

（三）释放文旅消费新潜力

1.培育引导文旅消费习惯。实施“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带动工程”，推动各地创新体制机制，开展各种形式的市民文化艺术公益讲座培训，提升市民文化艺术修养和艺术鉴赏力，引导市民转变文化消费观念。制订实施门票减免、免费开放等惠民消费政策，举办文化和旅游消费季、消费月等惠民活动，定向发放文化惠民消费卡，通过政府采购、补贴等方式向市民提供一定场次的低票价观影和演出，满足市民多方面的文化需求。

2.举办文旅促消费活动。指导各县区、文旅行业单位以及文化旅游行业协会组织，打造市场化、专业化、品牌化的

重点文旅产业展会、展览、市集和对外文化交流活动，推进文旅会展行业数字化转型，支持举办地方特色浓郁、市场影响力强、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旅游节庆会、赛事活动。

专栏　实施文化旅游消费示范带动工程
1.文化旅游品牌活动：加强对地方节庆会展活动的支持、规范和引导力度，提升驻马店文化旅游产业博览会、黄河杯戏剧大赛、上蔡重阳文化节、泌阳盘古文化节、嵖岈山西游文化旅游节、嵖岈山山地运动会、梁祝文化艺术节、西平海棠文化节等一批知名品牌节会、展会的品牌影响力。 2.商贸会展品牌活动：中国（驻马店）农产品加工业投资贸易洽谈会、河南文化旅游博览会、驻马店国际小提琴展销会、平舆（国际）户外旅游休闲用品电商峰会等会展活动。

（四）培育打造文旅消费新特色。以驿城区，确山、遂平、汝南等县区为重点，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加强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创建。鼓励建设以主题公园、休闲街区、特色小镇为核心的文化消费集聚区。一是引导文化企业投资兴建更多群众需求的文化消费场所。提升各区县特色商业街的商业业态、街区绿化景观和店铺风貌；打造一批消费能力强的特色小镇，增加城市的公共活动空间和文化消费空间。二是鼓励文化新业态的嵌入植入，满足更为多元的消费需求。

鼓励各县区整合剧场、影院、书店、音乐厅、咖啡厅等资源，引入电影院、小剧场、话剧院、书店、沉浸式剧本杀、绘本馆、插花、茶艺等文化业态，发展特色夜经济，延伸演艺产业链，开发新的消费模式和消费增长点，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和游客的体验度，增加城市的公共活动空间和文化消费空间。

专栏 深化文旅赋能，推进“两新”消费

深化文旅赋能，扎实推进“两新”工作，引领带动消费。“十五五”期间，依托本地旅游资源，以培育乡村文旅产业链和发展工业旅游为抓手，深化文旅赋能乡村振兴战略和城市更新行动，扎实推进文旅赋能城市更新和大型文旅设备更新工作，以“两新”工作，引领拉动消费。

1.大力推动文产赋能乡村产业发展。在“文旅+农业”的模式下，进一步深化农文旅融合，促进乡村文旅产业发展。一方面，大力培育乡村旅游市场主体，扩大民宿、农家乐、乡村旅游单位等单体数量，增多就业岗位，增多从业人员，提高收入。另一方面，深化创意赋能，利用乡村自然风光和农业资源，大力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培育乡村旅游新消费产品。

2.深入实施文旅赋能城市更新行动。注重创新发展工业旅游，以“文旅融合促发展，创意业态赋动能”为主题，深入实施文旅产业赋能城市更新行动，加强创新创意，传承城市工业文化，丰富文旅业态，在不大拆大建的情况下，推进城市老工业遗产转型创新发展，培育创意一批城市更新消费产品。重点培育和推进以遂平1955文化创意产业园、西平豫坡文化

产业园、驿城区三秋醋博园、汝南县老机械厂等为代表的文旅产业赋能城市更新行动的典型产品高质量发展。

3.推进大型文旅设备更新工作，拉动文旅消费。深入推进景区景点、公共文化场馆、文博单位和文旅综合体等文旅行业单位“十五五”期间的大型设备更新工作，围绕观光游乐设施、演艺设备、游艺游乐设备、数字和智能化改造四个大类，分年度强制性更新和鼓励性更新两个板块，重点对景区观光车、观光船、大型特种设备、智慧管理系统等十三个小类分类指导，按年度稳步推进，引领拉动文旅消费。

第七章 推动文旅市场秩序平稳有序

第一节 深入推动文旅市场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构建文旅市场新型监管机制

1.全面建立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监管机制。一是在文旅行业开展信用档案建设，实现旅行社、导游、旅游星级酒店、A级旅游景区、星级旅游民宿等文旅市场主体及其从业人员信用档案全覆盖。归集整合行政处罚、投诉举报、红黑名单、合同履约、安全检查等多维度信息。二是推行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根据信用评价结果，将市场主体分为不同的风险等级。对信用好、风险低的，合理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对信用差、风险高的，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甚至进行重点盯防和专项整治，实现“守信者无事不扰，失信者利剑高悬”。三是深化信用承诺制。在行政审批、资金申请、等级评定等环节广泛应用信用承诺。将违反承诺的行为纳入信用记录，并与其

他部门实现失信联合惩戒，让失信者“一处失信、处处受限”。四是建立“红黑名单”和联合奖惩机制。完善文旅市场“红名单”（优秀导游、诚信企业）和“黑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制度，并与发展改革、市场监管、交通、银行等部门实现数据共享和联合奖惩。

2.全面应用“互联网+监管”。推动建立驻马店文化旅游市场监管平台，全面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监管信息可追溯、投诉举报实时处理、风险隐患智能预警。对OTA平台定价、网络旅游舆情、游客评价等进行实时监测，自动识别“不合理低价游”、“刷单炒信”、虚假宣传等违规行为的苗头，实现精准打击。

3.构建风险预警模型。基于历史投诉数据、企业信用数据、舆情数据等，构建市场风险预警模型，对重点区域、重点企业、重点线路进行风险预测，变“事后处理”为“事前预警”。

4.实施包容审慎监管。针对在线旅游、共享住宿、沉浸式体验、露营等文旅新业态，设置一定的“监管沙盒”或观察期，在严守安全底线的前提下，鼓励创新，明确监管规则，避免“一管就死”。

（二）全面提升文旅市场综合执法效能

1.全面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一是制作执法事项清单。进一步厘清文化和旅游领域执法边界，制定执法事项清单和权责清单，减少模糊地带，避免重复执法或监管真空。二是

规范执法主体和程序。确保执法主体资格合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实现阳光执法、规范执法。三是加强部门协同配合。加强与公安、市场监管、网信、版权、消防等部门协作，建立常态化的信息共享、联合执法、案件移送机制。

2.推动“智慧执法”。一是推动建立驻马店文化旅游市场监管平台，构建集线索发现、任务派发、现场检查、证据固定、案件处理、信用管理于一体的智能化执法平台，实现全流程线上闭环管理。二是应用大数据与人工智能进行风险预警和非现场监管。利用网络爬虫和大数据分析技术，对在线旅游平台（OTA）、社交平台、短视频等领域的虚假宣传、“不合理低价游”、违禁内容等进行 7x24 小时自动监测和识别。

3.加强执法能力建设。一是开展专业化、系统化培训，提升执法人员素质。在加强对传统的文旅法律法规、执法内容培训外，加强对网络执法、电子证据规则、新业态监管（如元宇宙文旅、沉浸式演艺）、知识产权保护、安全生产等新知识、新技能的培训。二是建立专家型执法队伍。与特定领域（如网络文化、文物、旅游电商等）的专家加强沟通协调，建立专家库，为重大疑难案件提供智力支持。

4. 畅通社会监督渠道。优化“12345”热线处理机制，鼓励公众通过“随手拍”等方式举报违法行为，并建立有效的反馈和奖励机制，构建社会共治格局。

第二节 提升文旅惠民便民政务服务水平

一是不断更新优化审批内容。紧跟文旅新业态不断涌现新趋势，不断加强对行政审批事项优化调整，对标全国、全省文旅政务服务基本目录，做好各项新政新规的宣传推广和调整发布工作。**二是**理清审批权责层次。主动应对文旅体制改革调整和行政审批“放权赋能”改革，推动市、县文旅部门从审批内容、审批权限、办理层级等方面进行统分优化，明确理清各级行政审批办理权限，规范审批操作流程；协调畅通多部门、跨部门综合审批业务流程，建立健全部门间协同联动、权责明晰、信息共享、审核会商的跨部门审批机制，不断提高行政审批效率。**三是**优化行政审批办理渠道。依托政务服务平台、智慧政务服务平台，及时发布文旅行业审批事项及办事流程，加大“一网通办”、“豫事办”、“咱的驻马店”等网上审批办理力度，引导广大企业、办事群众，通过扫码、关注公众号等形式，在线查阅办事指南，在线申报网上办理。**四是**提高行政审批服务质量。加强全市文广旅行业行政审批业务人员综合素质建设，不断增强服务意识，改进工作作风，以群众满意、企业满意为标杆，通过“部门联动、上门服务、容缺预审、跟踪指导”等举措，对企业群众申报材料提前预审，把问题想在前、解决在前，实现一次办好，让办事群众、企业享受到便捷、高效的服务体验。

第三节 筑牢扎实文旅行业安全生产底线防线

（一）健全文旅安全责任体系

1.强化党政领导责任。推动各级党委、政府将文旅安全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及公共安全体系，定期研究部署，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2.厘清部门监管责任。加强文旅部门与应急管理、公安、市场监管、交通运输、自然资源、住建、消防、卫健、气象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形成监管合力，切实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职责。

3.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推动各类文旅经营单位（包括A级旅游景区、星级旅游酒店、旅行社、文博场馆、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大安全投入，完善管理制度与操作规程，强化内部风险隐患排查与治理。

4.落实个人防护责任。 加强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提升其安全操作与应急避险能力。积极引导游客遵守安全规定，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二）聚焦重点领域深化安全整治

1.深化重点场所安全整治。对A级旅游景区、文保单位、公共文化场馆、星级旅游饭店、等级旅游民宿、旅行社等场所及大型文旅活动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围绕消防设施、疏散通道、电气线路、燃气使用等关键环节开展“拉网式”排查，建立隐患台账并实行闭环管理，对整改不力的坚决予以关停；强化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控，严防火灾、盗窃、破坏等

风险。

2.强化设施设备安全管控。加强对A级旅游景区内索道、缆车、游乐设施、旅游观光车等特种设备的监督检查，确保设备依法检验合格、操作人员持证上岗；规范临时舞台、展览设施的全流程安全管理，严格把控设计、施工、验收各环节安全关。

3.严格经营服务安全监管。加强与交通运输部门协作，规范旅游包车管理，督促旅行社严格执行旅游包车“六不租”及团队“一团一报”制度，重点保障老年团、研学团等用车安全；落实景区“限量、预约、错峰”要求，防范超大客流拥堵风险；配合市场监管部门，加强文旅场所内餐饮服务单位的食品安全监管。

4.做好自然灾害防范应对。针对山地型、滨水型景区，排查治理地质灾害隐患点及涉水项目，完善预警和应急措施；结合驻马店市冬季森林火险、汛期暴雨等风险特点，健全气象预警与文旅应急联动机制。

5.加强大型文旅活动安全管理。严格大型文旅活动及营业性演出的审批、安全评估与现场管理，制定完善应急预案，落实人流管控、消防、安保等各项措施。

6.关注新兴业态安全风险。加强剧本杀、密室逃脱等新兴业态安全隐患排查，重点整改疏散通道、应急设施等问题；关注自驾露营、探险研学等新业态安全风险，研究制定相应安全指引，将其纳入监管范围。

（三）完善文旅应急管理体系

1.健全应急预案体系。指导督促文旅企业制定并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如火灾、拥挤踩踏、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设备故障等）应急预案，加强演练评估与动态修订。完善市级文旅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及相关专项预案。

2.强化应急队伍建设与物资保障。指导重点文旅企业建立专兼职应急队伍，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加强与专业救援队伍、社会救援力量的协作与联动。

3.提升应急处置效能。建立文旅突发事件应急指挥协调机制，确保信息报送及时准确、指挥调度有序高效、现场处置科学得当。同时，加强舆情应对能力建设。

（四）夯实文旅安全基础保障

1.强化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将安全生产纳入文旅从业人员岗前培训及继续教育必修内容。利用“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日”等重要节点，通过多种形式向公众普及文旅安全知识及逃生自救技能。在A级旅游景区、公共文化场馆等场所设置清晰、醒目的安全警示标识和提示。

2.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推动文旅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提升安全管理规范化水平。鼓励制定符合本地特色的文旅安全管理细则或地方标准。

3.加强文旅安全文化建设。将安全文化融入企业文化、景区文化及行业文化，积极营造“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浓厚氛围。

第八章 持续提升驻马店文旅品牌形象

第一节 不断巩固拓展文旅宣传阵地

（一）巩固宣传阵地，构建全媒体融合生态。坚持“守正创新”，坚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立场，讲好中国故事、天中故事，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实施“传统媒体+新兴平台”双轮驱动战略，优化报纸、电视等传统宣传渠道内容供给，同步拓展短视频、元宇宙等数字阵地，形成覆盖城乡、触达全球的立体传播网络。强化宣传队伍专业化建设，通过“文旅宣传人才培育工程”提升内容创作与运营能力，确保阵地可持续运营。

（二）提升宣传矩阵，坚持“内容为王”。推动“内容+平台”“内容+场景”深度融合。强化“精准引流、借势推流”理念，整合线上线下引流渠道，共同打造“跟着音乐游天中”“跟着微短剧游天中”“跟着名人游天中”等主题品牌活动，培养一批流量导游博主，发展一批主播文旅宣推官。强化媒介集群，开展与抖音、小红书、TikTok、Twitter 等媒体合作，整体推广文旅市场优秀企业、优秀品牌，让企业信息精准触达每个游客。

（三）深挖城市 IP，打造城市文化品牌标签。建立“内容共创”机制，联合高校、企业、非遗传承人等主体，孵化具有地域标识的文旅 IP。深挖城市历史文脉与特色资源，构建“一城一品”IP 体系。提炼“天中文化”作为城市核心文化符号，设计“豫州之腹地·天下之最中”等标签，通过宣

传活动、文化节庆等场景强化传播。推动“天中文化”系列IP产业化，开发文创衍生品、主题旅游线路，实现“标签-产品-体验”闭环。

第二节 创新文旅宣传活动内容形式

（一）创新开展特色文旅活动。加强全市文旅系统、行业协同联动，积极融入全国、全省重点文旅宣传推广活动范畴，通过“文旅+音乐、+短剧、+体育”等，打造新产品、新体验、新场景。结合“四季河南”主题，策划天中“四季主题文旅季”，形成“全时、全域、全龄”活动矩阵。深化“文旅+科技”融合，利用VR/AR技术打造“云游古城”“数字非遗展”等创新场景，提升游客参与感。

（二）打造天中文旅传播矩阵。以天中文化推广宣传为首要任务，以“文旅融合”为核心战略，通过数字化、场景化与区域协同手段，构建九县一区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全媒体传播格局，通过“走出去”、“引进来”搭建文旅推广平台，全方位提升天中文化影响力。打造“天中文化”IP，开展“天中文化”主题宣传推广活动，以天中美食、提琴文化、海棠文化、西游文化、盘古文化、重阳文化、梁祝文化等为活动内容，打造沉浸式文旅新场景，塑造“豫州之腹地，天下之最中”品牌体系。

（三）建立健全行业社会共建的宣传推广机制。建立“政府主导、市场参与、社会协同”的文旅宣传推广机制，通过PPP模式引入专业机构运营，提升活动策划与执行效率。整

合全市文化和旅游企事业单位，融合各文化旅游新媒体，建成“一体策划、集中采集、多种生成、立体传播、同频共振”的天中文化旅游全媒体传播矩阵，打造“自媒体—互联网大平台—省市媒体—中央电视台”国家级联动传播体系。依托影视、广播、网络等多种媒体，联合旅游景区、文艺院团、文博院馆、文化研究机构等，以公共关系理念拍摄发行旅游公益广告、人文风情影视、文化历史纪录片、文旅微短剧等。充分发挥门户网站、搜索引擎等互联网平台的综合影响力，微信、抖音、微博等社交媒体的受众覆盖面，开展全方位、多层级、立体化宣传推广，打造线上+线下相互融合的“云文游”推广体系。建设媒体特约评论员、文旅专家学者、网络大Ｖ等人员信息库，支持其积极参与驻马店文化旅游话题讨论和信息互动。

第三节　持续深化文旅对外交流合作

（一）加强区域文化旅游协作。积极加入郑汴洛焦旅游推广联盟，郑州大都市旅游协作发展联盟、豫中南七市文化旅游推广联盟。依托豫京对口协作机制、豫沪战略合作机制，开展与国内门户地区的文化旅游专题合作。借助港澳青少年内地游学联盟，在研学旅行、文创研发、文艺展演等领域加强与港澳地区的交流合作。

（二）推进入境游健康发展。打造世界级旅游产品，全面提升城市品牌、旅游景区的现代化和国际化水平。推广中国传统文化“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的核心理念，构建

中国式旅游文化，提升旅游服务水平，提升入境旅游影响力和竞争力，在全球旅游市场树立良好的天中旅游形象。加大力度落实入境旅游便利化政策，推动旅游出行自由化、便利化、形态多样化及高质量发展的制度、技术和管理创新，全面推动入境旅游的持续和规模化发展。

（三）加强海外文旅宣传推广。制作多语种宣传片，通过国际媒体、社交平台传播城市文化特色，突出“历史与现代交融”的独特魅力；集中我市优秀文化旅游资源，开展海外文旅宣传推广活动；开发优质文旅产品，拓展港澳台等海外旅游市场；邀请国际知名人士担任“文旅大使”，参与全球推广活动，增强品牌国际认知度。

第九章 建立健全文旅融合发展保障机制

加强党对文化和旅游工作的全面领导，强化组织实施，健全体制机制，夯实资源要素保障，完善政策法规，推动规划落地见效。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十五五”文化和旅游发展的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各县区党委、政府要将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摆上更加突出位置，研究规划落实的重大工作事项，协调解决实施中的重大问题，文化和旅游部门发挥牵头抓总作用，统筹推动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健全

完善党委领导、政府推动、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文化和旅游工作机制。

第二节 完善政策支持

协调推动国家、省、市支持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各项优惠政策的贯彻落实。“十五五”期间，协调建立发改、文旅、自然资源和规划、生态环境、市场监管等多部门政策协调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解决政策落地中的跨部门问题，降低法律风险。深化文化、旅游与金融合作，鼓励金融机构开发相关专属金融产品，开展常态化政银企投融资对接交流。积极精准推送惠企政策，加强对中小微文化旅游企业专项扶持。支持各县区依托特色文旅资源开发建设重大项目，积极遴选推荐一批重大优质文旅项目纳入国家和省级项目库。鼓励引导各县区出台文旅促销费、文物保护利用、群众文化活动和文艺事业发展等方面政策措施，设立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基金等，上下联动支持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

第三节 强化要素保障

强化资金保障，建立健全文化和旅游财政投入机制，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健全市县（区）两级文旅分级投入机制，落实提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和文旅融合发展、文旅宣传推广等所必需的资金；统筹用好国家级和省级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国家艺术基金等支持文化和旅游重点领域发展。落实用地政策，编制和调整国土空间规划时，

充分考虑和兼顾旅游业发展需要，保障旅游功能提升用地，优先安排国家、省、市重点文旅项目建设用地指标，支持盘活利用存量工业用地，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依法依规发展旅游业。强化人才支撑，依法依规充实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纪念馆等公共文化场馆所需人员；完善人才培养开发、评价发现、选拔任用、流动配置、激励保障机制，为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创造有利的制度环境；实施高端紧缺文旅人才培养计划，依托高校、科研机构、和群团组织等，建立文旅发展专家智库，培育和引进文艺精品创作、文物活化利用、旅游精品策划、文化创新创意等方面的高层次人才。加强基层文旅队伍建设，组建基层专职文化管理员队伍和文旅志愿者队伍建设，加大辅导培训力度，提高基层文旅人才素质，筑牢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根基。

第四节　健全规划实施和评估监测机制

全市各级各单位要切实增强文化和旅游发展的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加强部门协调和上下联动，明确规划实施责任主体，认真贯彻实施本规划。建立全市文旅发展动态调整机制，为调整目标任务和制定相关政策措施提供科学依据，确保本规划目标和任务如期完成。建立专家咨询机制，确保本规划目标和任务推进过程决策的科学性。细化梳理分解“十五五”期间每年度的规划行动计划，加强规划监测评估、考核评价和跟踪督查，开展实施情况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工作，鼓励各县区比学赶超，争先创优，及时

总结宣传推广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推动规划各项任务落实落细落地。

附件：驻马店市“十五五”重点文旅项目清单

驻马店市“十五五”重点文旅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投向领域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类别	总投资（亿元）	资金来源	建设单位	计划开工工时间（年）	项目预期效果	拟批立项计划
			一级领域	二级领域								
1	汝南县南海禅寺片区旅游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驻马店市汝南县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重点对国家文物保护单位悟颖塔、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南海禅寺等文旅资源进行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1、提升综合服务设施：游客服务中心3,200.00㎡、购票处200.00㎡、验票门、游客集散区、购物点、新建南门、通景道路约2.3公里（南海禅寺南门-G328）。2、提升基础设施工程：增设3处禅寺水上游线码头；新建停车场、旅游干道、旅游步道及栈道、卫生间、标志标牌、消防及防洪、垃圾箱、充电桩、室外供电等。	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1.0245	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汝南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2028	文化传承成效显著，游客体验全面优化，文旅融合效益倍增，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	已立项
2	正阳石阙本体维修项目	驻马店市正阳县真阳街道正阳石阙保护院落内	文化旅游	文化事业	石阙阙体纠偏，防风化处理。	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0.033	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正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2027	保护体系更加完善，考古研究实现跃升，活化利用成效显著	已立项

3	乡野拾光文化艺术乡村项目（二期）	驻马店市驿城区胡庙乡东小胡庄境内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本项目建于驿城区胡庙乡龚楼村境内，规划总面积690亩，二期建设面积319亩，主要建设稻田书吧、亲子乐园、艺术文化创作空间、树屋民宿，特色餐饮、垂钓园、登山步道户外露营，致力于打造康养休闲度假地。	旅游景区提质升级	1.5	企业自筹	川野旅游发展（驻马店）有限公司	2025.08–2028.12	文化传承成效显著，人居环境全面优化，产业增收效益突出，乡村治理效能增强	已立项
4	驻马店练江湖文旅综合体项目	驻马店市驿城区练江湖周边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计划围绕练江湖沿岸，打造集亲子游乐、休闲度假、观光旅游等多业态文旅综合体。主要建设天中之境、水上运动中心、熙汐水岸主题乐园、渔猎赶海乐园、茧语秘境无动力乐园、山野运动公园等项目，以及相关游乐设施设备和配套内容。	旅游景区提质升级	5	企业自筹	驿程公司	2025.03–2029.12	生态保护成效稳固，游客体验显著优化，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	已立项
5	确山县竹沟镇提琴文化园	驻马店市竹沟镇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1、主要建设内容：提琴展厅、提琴演绎和排练厅、提琴体验馆、提琴研学培训中心、提琴生产制作。 2、主要规模：确山县竹沟镇提琴文化产业园总占地300亩	文旅产业延链强链	1.8	镇政府自筹	竹沟镇人民政府	2024–2026	产业集群效应凸显，文化体验全面升级，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村民增收成效显著，乡村振兴示范引领	已立项
6	汝南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创意产业园建设项目	驻马店市汝南县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总用地面积约46亩，主要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艺术品研发中心、艺术品生产加工厂房、配套附属用房、非遗研学中心、非遗体验互动科普教育中心、非遗技艺展示厅、交易中心等基础建筑。	非遗保护传承	1.58	政府专项债券	汝南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2027	加强对非遗开发性保护，提高非遗的知名度影响力。开展非遗的宣传、展示、教育、传播提供就业创业的机会，带动脱贫致富。	已立项

7	嵖岈山生态旅游度假区溪山牧场建设项目	驻马店市嵖岈山风景区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牧场（一期重点），包含溪山（原野）牧场，萌宠乐园，无动力乐园，羊圈餐厅，水塔咖啡，露营地，溯溪，听瀑水吧，亲子教育，研学旅行，餐饮，文创产品，山顶咖啡，岩石花园，水系景观，索道；体育运动项目，包含滑板车，滑翔伞，动力三角翼，动力伞，越野 ATV，自行车、垂钓和皮划艇等项目。一期重点项目建设，占地约 2600 亩	旅游景区提质升级	1.5	公司自筹	河南嵖岈山旅游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7	生态环境显著改善，文旅体验全面升级，产业带动效益突出，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	已立项
8	芈月山居回兰谷传承休闲度假驿项目及周边环境提升项目（回兰谷·芈月山居民宿艺术聚落项目）	驻马店市驿城区蚁蜂镇鲁湾村回兰组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芈月山居民宿、芈月山居基础设施提升改造、芈月山居场景打造及周边道路、村庄环境整治提升。	其他	1.005	企业自筹	驿程公司	2024.11－2027.12	生态环境全面优化，度假体验显著升级，艺术业态特色凸显，产业带动效益倍增	已立项
9	驻马店市图书馆建设项目	驻马店市经济开发区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市图书馆规划 3 层，框架结构，总建筑面积约为 3 万平方米，国土空间规划预留约 76 亩，总投资约 6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有：图书阅览室、录编采集室、多媒体阅览室、社会教育中心、展览区、多功能厅、报告厅等。	公共文化设施	6	政府投资	驻马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未确定	服务能力全面增强，资源体系更加丰富，社会贡献显著提升	未立项
10	驻马店市游客服务中心文旅综合体项目	项目拟选址在驻马店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区（练江河三片区万福路、环湖路、汝河大道围合区域）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1、主要建设内容：旅游咨询服务中心、驻马店市文化旅游创意中心、文化旅游智慧监控管理中心、文化旅游宣传推广中心、大型智慧化停车场。 2、项目规模：项目总占地 60 亩，总投资 4.5 亿元。	公共文化设施	4.5	专项债	驻马店市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26.12-2029.12	服务能力大幅跃升，功能融合深度拓展，品牌影响力显著增强	未立项

11	蔡国故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项目	驻马店市上蔡县	文化旅游	文物博物馆事业	实施遗址本体保护工程，对蔡国故城城墙、城门、宫殿遗址等进行加固与修复。	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2	专项债	上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2030	考古保护水平显著提升，文旅融合效益凸显，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	未立项
12	汝南县悬瓠老街·机械厂城市更新项目	驻马店市汝南县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依托五十年代汝南机械厂老厂房基底，修缮、改造旧建筑，新增部分中式建筑，打造怀旧街区，以完善文商旅街区功能	其他	1	招商引资	汝南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2027	形成巨大的县域经济发展模式的示范效应，带动商业的优化和转型升级，促进的文旅振兴，提升周边人民的幸福生活指数，同时带动上千人的直接就业	未立项
13	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泌阳段）	驻马店市泌阳县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1、红二十五军国家长征文化步道。2、焦竹园干部学院（县委党校）3、泌阳红军长征纪念馆，4、象河关历史文化展馆。5、鄂豫边革命纪念馆。6、泌阳县烈士陵园展馆，7、管控保护、主题展示区等。	其他	5	争取上级资金	属地相关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	2026-2030	文旅融合效益凸显，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	未立项
14	平舆县户外休闲用品体验与露营基地建设项目	驻马店市平舆县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依托县城区公共绿地、河湖连通水系，引进知名企业，投资建设分布式户外休闲用品展示体验空间和露营基地，促进户外装备产业宣传推介和新生活方式引领	其他	1	企业与社会资本	平舆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7.07-2029.01	产业联动效益凸显，品牌影响力快速提升，业态创新能力增强	未立项
15	铜山风景名胜区质量提升项目	驻马店市泌阳县铜山风景名胜区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1、景区大型停车场、游客服务中心。2、铜山湖入口池塘改造。3、铜山湖户处拓展研学项目。4、铜山景区上下交通设施双轨滑道项目。	旅游景区提质升级	1	一部分财政投入，一部分争取上级资金	泌阳县铜山风景名胜区	2026-2030	生态保护成效稳固，游客体验显著优化，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	未立项

16	汝南县汝宁石桥、及天堂寺遗址保护利用建设项目	驻马店市汝南县	文化旅游	文物博物馆事业	重点对国家文物保护单位汝南县汝宁石桥及天堂寺遗址修缮保护、环境提升。主要建设巡护道路、消防通道，特色游步道、停车场、充电桩、智慧门禁系统、游客服务中心、展示馆、文化展示墙、办公管理室，建设雨污排水管、厕所、廊道廊亭、环卫设施等；改善电力线路和遗址的给供水管网，修复遗址围墙及护栏，设置标识标牌，配置多媒体系统；以及文物管理设施、公共休闲设施、消防、灯光亮化、绿化等工程。	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1	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汝南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2027	保护体系更加完善，考古研究实现跃升，活化利用成效显著	未立项
17	汝南县小南海遗址环境提升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驻马店市汝南县	文化旅游	文旅产业	项目总占地面积 280 亩。主要建设内容：历史文化展示厅 1000 平方米；柳岸文旅文创展示区 10000 平方米，创艺工坊 2000 平方米；游客服务中心 400 平米、特色游步道 2000 米、绿化面积 10000 平方米、旅游厕所 3 座、排水系统、水电路、消防改造等。	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1.6	招商引资	汝南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2028	保护体系更加完善，考古研究实现跃升，活化利用成效显著	未立项